

MATRIX

Matrix Holdings Limited
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5

2024

年報



MATRIX

Funrise

VIRIBRIGHT

FernHoward

宗旨

- 循環再造及遵守國際環保法例，務求所有生產過程均符合環保標準

- 提供符合世界安全標準之優質產品，提高客戶滿意度

- 不斷爭取業務增長、業務多元化及提高生產力，為股東爭取最佳回報

- 為員工提供安全及舒適之工作環境，成為有社會責任感之僱主

目錄

2	公司簡介
3	公司資料
4	財務摘要
6	主席報告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3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15	企業管治報告
31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6	董事會報告
55	獨立核數師報告
61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64	綜合權益變動表
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8	財務概要

公司簡介



越南峴港市第一間廠房



越南峴港市第二間廠房

美力時為一家規模龐大、主要從事製模、製造至設計等垂直綜合生產工序的塑膠、合金及毛絨玩具製造商以及照明產品之製造商。目前，本集團於越南運營四間廠房。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中國、越南、澳洲、美國、加拿大、墨西哥及歐洲約有2,200名僱員。多年從事塑膠玩具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之玩具公司 Shelcore及Funrise集團以及兩間海外照明業務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一七年合併入本集團。



越南峴港市第三間廠房



越南榮市第四間廠房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榕彬(主席)

鄭敬璋

葉曉霞

Shirley Marie Price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兆中

邢家維

崔家興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邢家維(主席)

麥兆中

崔家興

提名委員會

鄭榕彬(主席)

麥兆中

邢家維

崔家興

公司秘書

黎美芳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處

Appleby Global Corporate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PO Box HM 1179, Hamilton HM EX

Bermuda

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17樓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

漆咸道南39號

鐵路大廈10樓01室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matrix/index.htm

股份代號

1005(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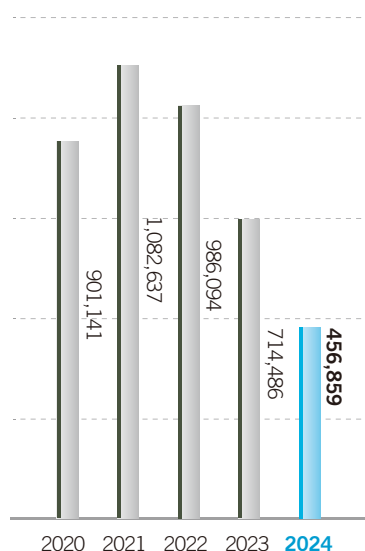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摘要及主要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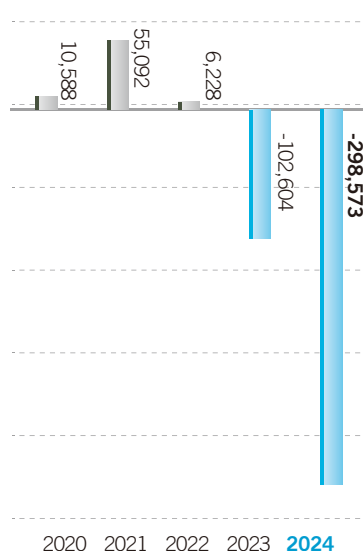
綜合

(千港元，除非另有指明)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變動百分比
營業額	456,859	714,486	-36.1%
毛利	152,366	308,680	-50.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298,573)	(102,604)	191.0%
每股虧損－基本	(39.5)港仙	(13.6)港仙	190.4%
每股股息			
中期股息，已派付	1.5港仙	5.0港仙	-70%
末期股息，建議	1港仙	—	不適用
毛利率(%)	33.4	43.2	-22.7%
純(虧損)/利率(%)	(65.4)	(14.4)	354.2%
資本負債比率(%)	16.3	5.8	181.0%
流動比率	3.4	3.5	-2.9%
速動比率	1.2	2.2	-4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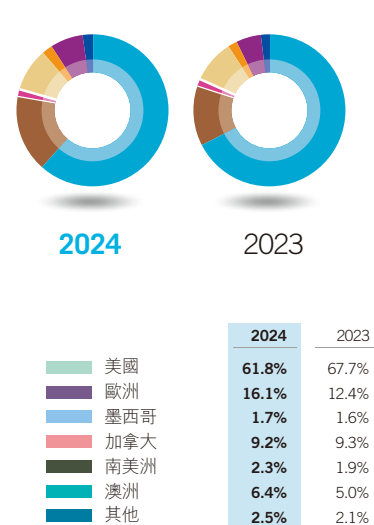
營業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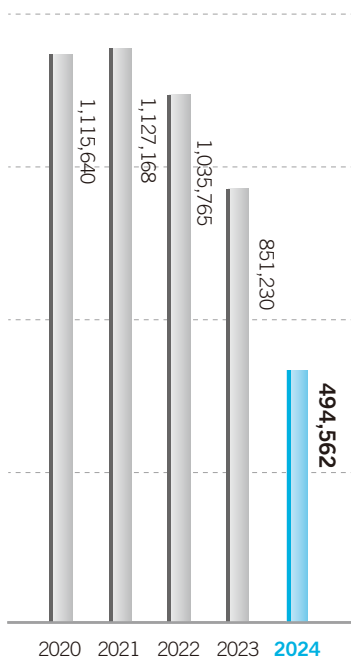


按市場劃分之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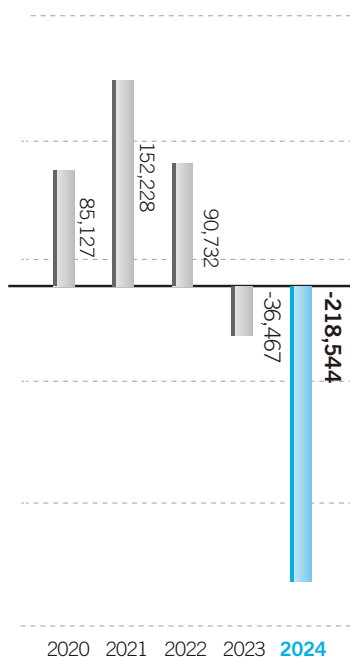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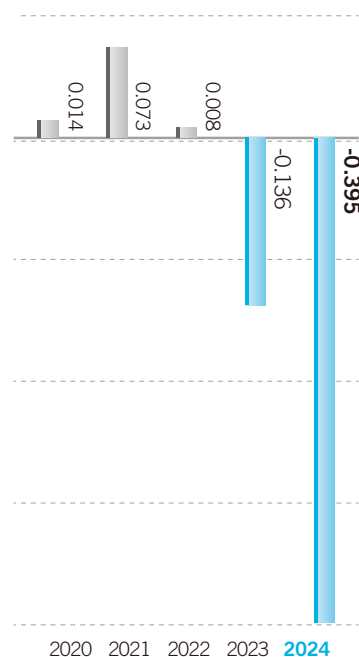
資產淨值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釋義

毛利率(%)	=	$\frac{\text{毛利}}{\text{營業額}} \times 100\%$
虧損率(%)	=	$\frac{\text{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text{營業額}} \times 100\%$
資本負債比率(%)	=	$\frac{\text{債務(銀行借貸、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租賃負債)}}{\text{權益總額}} \times 100\%$
流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	=	$\frac{\text{扣除存貨之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提呈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之綜合營業額較去年之約714,486,000港元減少約257,627,000港元或36.1%至約456,859,000港元，而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98,573,000港元，較去年之虧損約102,604,000港元增加191.0%。

在二零二四年面對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和日益加劇的地緣政治緊張，投資和經濟增長受到顯著影響。美國經歷了波動的經濟和政治環境，導致消費者態度和行為發生了顯著轉變。美國市場進一步受到實際工資增長放緩、過剩儲蓄耗盡以及信用卡債務增加的影響，持續侵蝕消費者信心，消費者採取了更加謹慎的消費方式，這些因素共同削弱了消費者支出。儘管通脹有所緩解，但消費債務仍然影響著支出習慣，導致消費者在可選支出上更加謹慎。加上製造商之間的激烈競爭，這可能會限制市場份額和增長。為了維持市場地位，本集團將專注於持續改善運營效率和優化組織結構，強調創新產品、營銷技巧和內部效率改善，繼續以消費者為中心的策略。通過加強核心優勢並適應迅速演變的市場，本集團集中在當前挑戰下實現增長。

此外，本人謹此重申，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對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已將環境、社會及管治理念融入集團的使命，並在日常運營中貫徹執行。有關我們於這些方面的表現的詳情載於第31至45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最後，本人謹此對股東、客戶、業務夥伴及供應商等各利益相關方，多年來在業務相關各方面對本集團之鼎力支持及信賴，致以衷心感謝。並且感謝管理層及全體員工一直竭誠為本集團服務、熱誠貢獻及作出之承擔。

主席

鄭榕彬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

於二零二四年（「本年度」），本年度錄得綜合營業額約456,859,000港元，較二零二三年（「去年」）約714,486,000港元減少約257,627,000港元或36.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98,573,000港元，較去年之虧損約102,604,000港元增加191.0%。虧損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入下跌，主要是由於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和地緣政治緊張的加劇。這些因素對消費者的態度和行為產生了顯著影響，從而導致消費支出減少。此外，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和使用權資產亦作出減值虧損。

股息

本年度內，本公司以現金向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1.5港仙（二零二三年：2.0港仙）。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決議宣佈並派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3.0港仙。董事已決議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現金1港仙（2023年：無）。有關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名列本公司名冊的股東。加上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本年度合共派付股息每股2.5港仙（二零二三年：5.0港仙）。

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或後以現金派付。

財務回顧

營業額

由於投資和經濟增長的放緩，全球經濟不確定性和日益加劇的地緣政治緊張所驅動，對消費者支出產生了不利影響。本年度營業額錄得456,859,000港元，較去年減少36.1%。

毛利

本集團本年度毛利因銷售減少而減少約50.6%至約152,366,000港元。

分銷及銷售成本

本年度分銷及銷售成本減少約6.7%至約181,074,000港元。主要由於特許權使用費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本年度行政開支增加2.5%至160,096,000港元，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辦公室員工的薪金、辦公室的租金及差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其他行政開支。

財務費用及所得稅

由於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增加，本年度之財務費用相比去年增加約17.7%至約4,473,000港元。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錄得約22,781,000港元，而去年的所得稅開支約為4,312,000港元，因遞延稅增加所致。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款項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年度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相比去年減少約31.7%至約77,591,000港元，主要由於銷售減少。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12.1%至約128,869,000港元，主要由於其他已付按金減少所致。

應付貿易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年度應付貿易款項相比去年減少約10.9%至約27,007,000港元，主要由於採購原材料減少所致。由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8.9%至約77,421,000港元。

速動比率

本年度速動比率較去年下降，主要因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及銀行及流動資金減少所致。

流動比率

本年度流動比率與去年相若。

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檢討

本集團現金流狀況大幅減少，但銀行借貸維持於最低水平。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現金及定期銀行存款結餘約57,7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1,202,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額合共約7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70,000,000港元)，以公司擔保作保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借貸約5,24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234,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是由債務(銀行借貸，應付一名董事款項及租賃負債)除以權業總額，增加至16.3%(二零二三年：5.8%)，乃由於年內權益總額減少。

本集團一直為其業務運作及資本開支維持充足現金流水平。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本開支及承擔

年內，本集團購買成本約為25,02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046,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整固設備。該等資本開支主要以營運產生之現金流量支付。

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約為694,16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31,356,000港元)，負債總額約為199,5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0,126,000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507,01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63,734,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減少約41.9%至約494,5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51,230,000港元)。

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投資及收購事項。

重大出售事項／重大事項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存在重大出售事項／重大企業事項。

匯率風險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和採購，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乃以外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業務回顧

製造

在二零二四年，全球及美國經濟的波動導致消費者態度和行為發生了顯著的變化。美國市場面臨額外挑戰，包括實際工資增長放緩、過剩儲蓄耗盡、持續通脹以及信用卡債務增加。這些因素共同導致消費支出減少、信心受損，並促使消費者採取更謹慎的支出習慣，最終影響了銷售。全球經濟不穩定導致客戶庫存水平高，進而導致銷售減少。因此，客戶在二零二四年採取了更謹慎的庫存管理和下單策略。這導致了「Bright Fairy Friends」、「Crushie Fluffies」和「Gazillion」等自有品牌製造業務(「自有品牌製造」)品牌，以及「TEENAGE MUTANT NINJA TURTLES」、「Rocket League」等原設計製造業務(「原設計製造」)品牌，以及女孩玩具系列和照明產品的銷售下滑。這下滑抵銷原設計製造品牌「CAT」和自有品牌製造「FART NINJAS」所增加的銷售。

為應對這些挑戰，本集團專注於在北美和歐洲通過提升產品供應和改善庫存管理來維持客戶忠誠度。本集團仍致力於其既定的品牌戰略，並為「CAT」、「FART NINJAS」、「Furlings」和「Bright Fairy Friends」等品牌推出了新的營銷活動。為應對這些挑戰並擴大供應，本集團推出了新的授權原設計製造產品「海綿寶寶」和自有品牌製造產品，包括「Burp Zombies」、「Furlings」和「Might Fleet」。同時，本集團正在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和自動化。儘管面臨具有挑戰性的營運環境，本集團仍維持財務謹慎的做法。

本集團的主要生產設施位於越南。憑藉其強大的行業地位和越南境內的擴張策略，本集團重組了其工廠營運並提高了供應鏈效率，從而降低了生產成本。為了提高其競爭力，本集團透過本地化生產和管理實踐以及製造流程自動化的進步，提高了生產能力和品質。

物業開發

公司通過其子公司在越南峴港市收購土地，戰略性地擴大了在越南的發展。這一戰略舉措符合集團將重心轉向越南日益增長的房地產市場的戰略。公司利用其在該地區已建立的存在和管理專業知識，旨在充分利用房地產開發的機會，從而擴大其資產和收入基礎。

考慮到越南的各種情況、對物業發展的策略性重點以及資源的準備情況，本集團考慮於二零二四年進行物業開發。

僱員人數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澳門、中國、越南、澳洲、美國、加拿大、墨西哥及歐洲共有僱員約2,200名（二零二三年：2,310名）。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與同類業務市場趨勢之薪金水平相若。本集團亦已為經揀選之參與人（包括全職僱員）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作出貢獻之獎勵。本集團亦已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各地區之退休福利計劃。

環保

本集團相信與權益人保持健康和諧的關係及履行對社區之社會責任對於建立及維護本集團的價值極為重要。在堅守減少使用、循環再用及廢物重用之原則下，本集團推行雙面打印及複印、設置回收箱、提倡使用環保紙及關掉電燈電器減少耗能等多項綠色辦公措施，並將考慮在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中實施進一步之環保措施及慣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已制定合規程序，以確保遵守(尤其是)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董事會及董事會委派的內部監察功能小組監察有關本集團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且相關政策會定期進行檢討。相關員工及相關業務單位會不時獲知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之任何變動。本公司根據香港、中國、越南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法律、法規和相關政策之規定，為員工提供及設立(包括但不限於)強制性公積金、基本醫療保險、勞工保險等法定福利。員工享有法定假期。本集團已於香港、中國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註冊其產品、域名及商標，並採取所有適當行動保護及執行其知識產權。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認同僱員、客戶及業務夥伴乃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此，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友善關愛的工作環境，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及與業務夥伴保持互信關係。

展望 製造

展望未來，由於經濟、人口結構和消費者行為等多重因素影響，美國玩具產業預計在二零二五年將呈現停滯性增長。儘管存在這些挑戰，但授權產品等趨勢推動了增長機會。進口商品的關稅可能會提高消費者的零售價格，而通貨膨脹也會降低消費者的購買力。許多製造商已將其供應鏈多元化，以減輕這些影響，但更高的成本仍可能影響利潤率。消費者支出放緩、經濟不確定性和消費者債務增加導致玩具的可選支出減少。預計這種謹慎的消費行為將在二零二五年持續下去。儘管存在這些挑戰，玩具產業仍然具有韌性。與熱門系列相關的授權產品繼續推動銷售。

雖然美國玩具產業在二零二五年面臨多項挑戰，但透過創新、授權產品和不斷擴大的成人消費市場，仍存在增長機會。能夠適應這些趨勢和挑戰的公司很可能在競爭激烈的環境中蓬勃發展。為應對當前全球經濟和地緣政治的不確定性，本集團將實施靈活的策略，以擴大其產品範圍並加強其客戶基礎。我們還將審慎管理我們的財務資源和現金儲備，以增強我們在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中的應變能力。從製造的角度來看，我們將繼續投資於自動化，以提高效率並為我們的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在製造方面，我們將繼續加強自動化以提高效率，目標是為我們的股東實現長期回報最大化。

物業開發

東南亞的持續增長增強了我們對投資該地區的信心。具體而言，本集團打算透過投資越南的房地產來抓住這個機會。

有關保留意見的說明

二零二三年，前任核數師審核意見作出相應修訂(「審計修訂」)是由於該協議和承諾函。但董事會認為，該協議構成了關聯方對集團的財務資助，具有有利的商業條款，並且根據上市規則14A.90屬於完全豁免的關連交易。B公司執行的承諾書，向附屬公司Y保證由附屬公司Y管理的B公司賽馬所產生的收入將歸附屬公司Y所有。這是為了確保附屬公司Y能夠從其管理的馬匹上獲得財務收益。有關詳情，請參閱二零二三年年度報告中「有關保留意見的解釋」。

由該協議和承諾函引起的關注，導致了審計修正已不再適用，並且不會影響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數據。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由於土地收購延遲以及公司核心製造業務的下滑，公司減少相關開發項目的資本投資，通過出售賽馬並暫停賽馬運營，這也幫助緩解相關的關注。有關詳情，請參閱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之本公司公告。

與去年相關的審計修正事項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得到解決，除可能影響二零二四年的可比較數據與相應數據可比的因素(即導致審計修訂的事項)外。

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

執行董事

鄭榕彬先生

七十三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鄭先生負責本集團之整體企業政策、發展策略及監察其整體管理。鄭先生對於大中華地區業務運作方面有深刻認識並擁有豐富經驗。鄭先生於塑膠玩具製造、物業發展及投資方面擁有逾四十四年豐富經驗。鄭先生亦為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之Smart Forest Limited（鄭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之董事。彼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鄭敬璋先生之父親。

鄭敬璋先生

三十三歲，於二零一三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鄭先生持有美國賓夕法尼亞州富蘭克林和馬歇爾學院學士學位。鄭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加入Funrise集團。彼在玩具銷售和市場營銷方面具有約十五年經驗。彼現任Funrise集團之行政總裁。彼為本公司主席鄭榕彬先生之兒子。

葉曉霞女士

四十五歲，於二零一八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五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彼持有香港理工大學語文及商業文學士學位及由倫敦大學頒發之法律學士學位。此外，她還擁有理工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進一步增強了她在領導和管理集團方面的專業知識。葉女士在玩具行業擁有超過十七年經驗，有效地監督集團的採購、市場營銷及運輸業務。

Shirley Marie Price女士

五十八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本集團美國附屬公司Funrise Inc.（「Funrise」）之總裁及營運總監，在玩具業擁有超過三十六年的豐富經驗和業務網絡。彼於一九八七年Funrise成立時開始其玩具行業的職業生涯，及後多年在Funrise內擔任多個高級管理職位。除了管理Funrise的營運（涵蓋玩具設計和製造的整個創意流程）外，Price女士還領導Funrise所有策略規劃和業務發展計劃，包括與主要工作室及品牌擁有者的許可合作夥伴關係。

Price女士一直積極參與慈善事業。十年來，她幫助組織了Funrise的年度玩具活動「Toy Run For Kids」，為洛杉磯兒童醫院帶來了最大的單項玩具捐贈。彼曾出任由二零零四年創立的Toy Industry Foundation之玩具銀行委員會之創始聯席主席。Price女士為Toy Industry Association之會員並於二零一零年二月當選董事會成員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當選為執行委員會成員。彼於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六年出任執行委員會成員。彼亦為Women In Toys成員及於二零一一年獲頒發Wonder Woman In Toys Award（製造商界別）。

Price女士已按照上市規則3.09D條規定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獲取了法律意見並確認其了解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

麥兆中先生

六十二歲，於二零零零年五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亦是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麥先生持有英國Bradford University School of Management商業學理學學士學位，以及英國威爾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現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英國特許市務學院會員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前稱「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麥先生於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三十四年之經驗。

邢家維先生

四十七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彼亦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彼為華利信會計師事務所的合夥人。邢先生持有英國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理學碩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為本公司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侄婿。

邢先生於理文化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46)、銳信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99)及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17)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28)擔任公司秘書，該公司均為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邢先生亦於新加坡交易所上市之拔萃科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YYB)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邢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百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88)(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及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辭任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45)(其股份已於聯交所除牌)之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崔家興先生

六十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現任一家專注影響力融資和綠色投資的初創綜合金融服務公司Digital Climate Group Limited之財務總監。崔先生持有貝爾法斯特女王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工商管理(行政人員)碩士學位。彼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擁有逾三十二年銀行、資產管理、證券公司及金融控股公司經驗。崔先生亦出任台北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新華泰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8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採納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以反映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港交所守則」)之規定。本集團一直致力根據規例的變更及最佳常規的發展進行檢討、應用及提升其程序。隨著本公司持續發展，董事會及其行政管理層將繼續監控管治政策，以確保該等政策符合一般規則及標準。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港交所守則項下的企業管治守則。

A. 董事

1.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按照良好企業管治原則領導本公司及為股東提升公司價值，並已成立相關董事委員會以助履行此責任。

董事會之主要職能為就本公司之策略發展作出決策；監察本集團之業務及事務管理；監督業務及事務管理從而達致提升本公司及股東價值之目標，適當轉授權力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管理層以管理和處理本集團日常業務、實施本公司預算及策略性計劃以及構建本公司組織機構以執行董事會之決策；監察及評估本集團之業務運作；識別主要風險及確保執行適當的措施及監控系統；審閱及批准重要事宜，例如財務業績及投資等；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中至少三分之一的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由四(4)位執行董事鄭榕彬先生(主席)、鄭敬璋先生、葉曉霞女士及Shirley Marie Price女士，以及四(4)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陸海林博士(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麥兆中先生、邢家維先生及崔家興先生(統稱「董事」)組成。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的佔董事會成員的三分之一的要求，其中三位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適當的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A. 董事(續)

1. 董事會(續)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企業管治守則，每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所有為增加董事會名額或填補臨時空缺而委任的董事，均應於彼等獲委任後的首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而每年應有三分之一的董事退任及重選。但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彼等須遵守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內所訂明之退任規定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接受重選。

須於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重選連任之董事名單列載於本年報第50頁。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已按適用之上市規則進行評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就其獨立性提交年度確認書。

截至及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述規則項下之獨立性準則仍確屬獨立人士，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

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簡介」一節。除鄭敬璋先生為鄭榕彬先生之兒子及邢家維先生為陸海林博士(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侄婿外，董事間概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在披露本公司董事姓名之所有本公司刊物(如通函、公佈或相關企業通訊)中明確識別。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具備在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情況下履行彼等作為董事職務之必要技能及經驗，而董事會現時規模就其目前營運狀況而言屬恰當。

2.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已分開並由不同人士出任，並受主席授權及行政總裁授權(當中載有最低訂明職責)規管，並於本公司自訂企業管治守則列明。主席的主要責任為確保董事會運作順暢及有效。彼負責(其中包括)董事會的領導及有效運作，確保董事會適時並以具建設性之方式討論所有重要及適當事項，及確保董事適時收到足夠、完整及可靠之資料。行政總裁獲授權力，其主要責任為(其中包括)營運本集團業務及執行本集團策略，以達致整體商業目標。行政總裁還幫助董事會建立理想的文化、誠信行事、以身作則、作為董事會和中層管理人員之間的溝通橋樑。目前，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分別由鄭榕彬先生及葉曉霞女士擔任。

A. 董事(續)

3. 董事會會議及資料取閱

董事會定期及在業務需要時隨時召開會議。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允許透過電話或視像會議的方式召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成員於會議前可收到有關本公司業務發展之資料。

於回顧年內，董事會舉行三十二(32)次董事會會議(包括若干視像或電話會議)，其中，葉曉霞女士、陸海林博士(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兆中先生及邢家維先生出席所有董事會會議；鄭榕彬先生及崔家興先生出席三十一(31)次董事會會議；Shirley Marie Price女士出席十三(13)次董事會會議；鄭敬璋先生出席十(10)次董事會會議；Shirley Marie Price女士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於召開上述董事會會議時，全體董事已就定期董事會會議獲發出足十四天之通告及就非定期董事會會議獲發出合理天數之通告。於董事會會議召開前會適時傳閱會議文件，當中載有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的足夠資料，使董事會可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之知情決策。

所有董事均有權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以及在作出合理要求後，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如有)由本公司支付。

4. 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標準守則」)，採納並不時修訂其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作為規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年內本公司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年內一直遵守本公司之自訂守則及經修訂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標準。

A. 董事(續)

5. 董事之持續培訓及發展計劃

根據港交所守則，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已引入董事發展課程。各董事持續了解其作為本公司董事之職責、本公司的操守以及業務活動和發展之最新狀況。各董事均不時獲知會各項適用於本公司之法例及規例之發展。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所有董事，即鄭榕彬先生、鄭敬璋先生、葉曉霞女士、Shirley Marie Price女士、陸海林博士(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麥兆中先生、邢家維先生及崔家興先生已定期接收有關本集團業務、營運及企業管治事宜的更新資料。董事獲提供適用於本集團的新訂重要法律及規例或重要法律及規例之變動之資料。彼等亦定期出席相關主題之最新監管資料課程。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所有董事須向本公司提供彼等各自之培訓紀錄。

B. 董事薪酬

1. 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為(其中包括)為董事會檢討有關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所有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具體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根據港交所守則第E.1.2(c)(ii)條所述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薪酬委員會應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如有需要可尋求專業意見。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不得參與釐定自己的薪酬。薪酬政策之首要目標為確保本公司能夠吸引、挽留及激勵對本公司成功至關重要之高素質團隊。薪酬委員會的詳細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查閱。

B. 董事薪酬(續)

1. 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續)

成員及出席會議情況：

薪酬委員會成員包括邢家維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陸海林博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後獲委任為主席)、麥兆中先生及崔家興先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薪酬委員會成員均已出席薪酬委員會會議。

於年內處理的工作

- 檢討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
- 檢討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於二零二四年的薪酬待遇。

2. 薪酬水平及組成

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表現、服務年資及經驗掛鉤，並不時按照市場／行業慣例作出檢討。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C. 董事提名

1. 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須於作出有關決定或建議後在合理時間內就決定或建議向董事會提交書面報告，除非有法律或法規限制提名委員會如此行事。其角色及職能為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或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如董事會出現空缺或認為有必要增加董事會名額，則提名委員會主席將物色適當人選，並向董事會提出委任有關人選的建議供其審議，而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人選的資格(尤其是上市規則規定的任何資格)、能力、工作經驗、領導才能及職業道德操守等方面，並於認為合適時批准有關委任。提名委員會亦認為現有招募新高級員工的人力資源政策在部分情況下適用於新董事之提名。提名政策之首要目標為確保本公司能夠提名為促成本公司成功所需要的合適董事人選。提名委員會的詳細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之人數、架構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具有符合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有關年齡、專長、技能、經驗、獨立性、知識及性別之均衡，及董事會於檢討董事會之人數、架構及組成時亦考慮上述因素之均衡。

C. 董事提名(續)

1. 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續)

成員及出席會議情況：

提名委員會成員包括鄭榕彬先生(主席)、陸海林博士(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麥兆中先生、邢家維先生及崔家興先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提名委員會成員均已出席提名委員會會議。

於年內處理的工作

- 物色合適人選並向董事會推薦新董事的任命；
- 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並認為董事會之成員具備適當而多元的技能及經驗；
- 審核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確認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 審閱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參與重選之董事之履歷及表現，並確認所有有關董事適合參與重選；
- 檢討及評估董事會之組成；及
- 檢討現有的提名政策i)是否能夠及如何辨識適合擔任董事的人選，甄選過程應透明及公正。本公司宜盡可能從董事會圈子以外的不同人選中，按其多元化政策物色合適人選；及ii)是否列出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的程序，其中附有甄選標準，包括但不限於考慮個別人選可為董事會的資歷、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等方面帶來的貢獻。

2. 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包括提名委員會如何監督進行董事會有效性之年度檢討之機制。於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各個多元化範疇(包括但不限於上文所述者)的裨益，以保持董事會成員在才能、技能、經驗及背景方面有恰當之範圍及平衡。於推薦人選加入董事會時，提名委員會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於監督進行董事會有效性之年度檢討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董事會成員之年齡、才能、技能、經驗、獨立性、知識及性別之平衡以及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

C. 董事提名(續)

2. 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續)

提名委員會每年討論及協定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所有可計量目標，並向董事會建議有關目標以供採納。委員會亦每年檢討達致該等目標的進度。例如，提名委員會應(a)若本公司董事會中一位女性也沒有，則在提名董事過程中對成員多元化(包括性別)方面的考量應更具透明度；(b)說明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益處，以及闡明能夠在最大程度上招攬各類不同人才並加以留聘及激勵員工的重要性；(c)傳達提名委員會或本公司致力實現全方位多元化的承諾，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d)每年評估發行人自身的多元化狀況，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直接下屬的性別佔比，以及實現多元化目標的進展；(e)確保所有級別人員(由董事會至一般僱員)的招聘及甄選均按適當的架構程序進行，以便能招徠多元背景的人選供委聘；及(f)說明提名委員會或本公司可有識別並落實有關計劃，以便培養背景更廣更多元化而富工作經驗和技能的僱員，並假以時日可讓他們升任高級管理層及董事職位。於任何特定時間，董事會可尋求改善其於一方面或多方面的多元化並相應計量進度。

在回顧年度內，董事會由六(6)名男性董事(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和兩(2)名女性董事組成，已滿足規則13.92中規定的最低要求。關於在董事會層面實現進一步多元化的目標和時間表，公司將努力在未來四(4)年內至少維持一(1)名女性董事。提名委員會將繼續尋找合適的女性候選人，以實現進一步多元化。

培養潛在繼任者渠道以實現性別多元化的措施：

董事會層面：

- 董事會將在考慮員工的行業專業知識、領導技能、決策能力、溝通技巧和專業資格後，從高級管理層和中層管理層內部物色潛在繼任者。
- 董事會還將考慮外部來源，例如獵頭、推薦和香港董事學會。

C. 董事提名(續)

2. 實施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續)

高級管理人員層面：

- 董事會將考慮員工的行業專長、領導才能、決策能力、溝通技巧及專業資格，從內部物色中層管理人員(例如部門主管)的潛在繼任者。
- 董事會還將考慮外部來源，例如獵頭、推薦和公開招聘。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員工總數包括13.5%男性和86.5%女性。

D. 問責及審核

1.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角色及職能為(其中包括)每年檢討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包括檢討核數範圍及批准核數費用；確保核數師之持續客觀性及保證本公司核數師之獨立性；與外聘核數師開會討論中期審閱及末期審核發生之問題及保留事項(如有)及核數師提出供討論之任何事項；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根據會計政策與慣例及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審閱年度及中期報告及季度業績(如有)後，再送呈董事會批准；作為其他董事與外聘核數師就財務及其他報告、內部監控、外聘審核職責及董事會不時釐定之其他事宜進行溝通的中心點；考慮內部審閱之主要結果及管理層之回應，並確保作出適當安排對該等事項作出公平獨立之審閱及採取適當之跟進行動；為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之類別及授權策劃架構。

審核委員會的詳細職權範圍可在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查閱。

三位審核委員會成員(其中一位合資格會計師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為合資格會計師。審核委員會成員概並非本公司前任或現任核數師的成員。

D. 問責及審核(續)

1.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續)

成員及出席會議情況：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邢家維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陸海林博士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後獲委任為主席)、麥兆中先生及崔家興先生。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崔家興先生外，所有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已出席兩(2)次審核委員會會議。財務總監是審計委員會會議的常規出席者。於適當時，外聘核數師之代表會獲邀請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以呈報其於審核過程中察悉的重要審核及會計事宜。

於年內處理的工作

- 進行中期及末期財務審閱；
- 根據會計政策及慣例、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審閱中期及年度報告，再送呈董事會；
-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函；討論外聘核數師於審核期間提出之事項。外聘核數師及高級行政人員獲邀出席審核委員會有關年度財務報表的會議；
- 檢討外聘審核性質及範圍以及批准外聘審核費用；
- 根據會計政策及慣例、有關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法律規定，審閱中期財務報告、中期業績公佈、年度賬目及全年業績公佈；
- 檢討核數師之持續客觀性及保證本公司核數師之獨立性；
- 與外聘核數師開會討論中期審閱及末期審核發生之問題及保留事項(如有)及核數師提出供討論之任何事項；
- 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
- 檢討本集團之舉報政策；
- 作為其他董事與外聘核數師就財務及其他報告、內部監控、外聘審核職責及董事會不時釐定之其他事宜進行溝通的中心點；

D. 問責及審核(續)

1.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續)

成員及出席會議情況：(續)

- 考慮內部審閱之主要結果及管理層之回應，並確保作出適當安排對該等事項作出公平獨立之審閱及採取適當之跟進行動；及
- 為外聘核數師提供非審核服務之類別及授權策劃架構。

2. 財務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由外聘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以及就本集團之表現及前景作出平衡、清晰及全面之評核。彼等並不知悉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導致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

董事會在考慮特定會計事宜後，批准財務報表。董事會信納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該等會計政策已貫徹採用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董事確保根據法定規定及適用會計準則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亦確保適時刊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

上市規則要求上市公司每年編製真實而中肯地反映公司事務狀況、營運業績及現金流量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負責確保保存妥當之本集團會計記錄。董事會亦知悉其應適時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核數師就其申報責任作出之聲明載於本年報第55至60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

D. 問責及審核(續)

3. 內部監控

董事負責維持及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效能，包括重要的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職能，特別是考慮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包括與公司環境、社會及管治之績效和報告相關的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審核委員會已於本年度定期舉行的會議上收到有關彼等於上一期間表現績效的本集團內部審核報告並向董事會報告，當中包括與內部監控的充足性及效能有關的任何重大事項，包括但不限於對該等監控中缺陷或重大缺失的描述。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已進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內容包括(a)本公司是否設有內部審核功能；(b)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頻率；及(c)有關已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檢討之聲明及本公司是否認為有關系統有效及足夠。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包括有關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程序，並已指派管理層執行該等內部監控系統。

已制定適當的監控程序，以確保保障資產不會遭不當使用或處置，遵照及遵守相關規則及規例，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及監管申報規定備存可靠的財政及會計記錄，妥當辨識及管控可能影響本集團表現的主要風險(包括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有關程序旨在管控未能達致業務目標的風險而非消除該等風險。該等程序僅合理而非絕對保證可防範嚴重錯誤、損失及欺詐。

涉及內部監控職能之各方：

首席審核官

本集團首席審核官具有相關經驗及資歷，為本集團董事會服務，負責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內部監控及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相關規定之情況。儘管如此，董事會將考慮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所接受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足夠。

D. 問責及審核(續)

3. 內部監控(續)

涉及內部監控職能之各方：(續)

內部審核功能小組

董事已檢討設立內部審核功能之需要，並認為鑒於本集團業務之規模、性質及複雜性，設立自設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執行本集團之內部審核功能將更具成本效益。本集團使用內部資源執行內部審核功能，自二零一五年起設立自設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審核委員會已識別本集團之主要風險，而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已設計內部審核計劃及將著重根據風險管理計劃檢討有關風險。儘管如此，董事將繼續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設立內部審核功能之需要。

內部審核功能小組由兩(2)名成員組成。其審閱及監控本集團的交易以確保與有關實體的所有交易是基於公平原則而進行。

內部審核功能小組檢討本集團公司風險管理的重大範疇，並向審核委員會及其他委員會(視情況而定)(如需)提出包括適當的紓減措施等建議。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設立並負責監管舉報政策及一套全面的程序以使僱員、客戶、供應商及其他相關方有權且能夠對涉及本公司的任何實際或疑似不當行為作出舉報，並負責以適當及透明的方式迅速對有關事宜進行調查及處理。審核委員會主席已委任內部審核功能小組組長代為接收任何有關舉報，監察後續調查工作，及向其提供調查資料(包括建議)供審核委員會審議。本公司已採納多項政策及程序，用以評估及審慎地提高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的成效，親身驗證有關事宜實為妥當及有效運作，本集團相信這將有助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

本集團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向董事會及行政管理層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的充分性和有效性提供獨立保證。內部審核功能小組組長採納基於風險及控制的審核方法，直接向審核委員會主席報告。本集團的內部審核全年工作計劃涵蓋本集團的營運、業務及服務單位各項主要工作及程序。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內部審核功能小組已對本集團內部審核計劃的成效開展專項檢討。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並無察悉任何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的需關注事項，並認為內部監控系統整體屬有效及足夠。

D. 問責及審核(續)

4. 核數師酬金

於回顧年內，就本公司核數師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向本集團提供之法定審核服務(包括墊支費用)已向其支付或應向其支付之費用約1,800,000港元。本公司就其他核數師向海外附屬公司提供之審核及非審核服務向彼等支付之酬金約為1,821,000港元。

E.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執行以下港交所守則規定的企業管治職責：

-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常規；及
- 檢討本公司遵守港交所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年內，董事會已審議以下企業管治事宜：

- 檢討港交所守則項下的企業管治職責；及
- 檢討遵守港交所守則的情況。

F. 公司秘書

盧少婷女士(「盧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並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八日辭任。盧女士現為香港經理秘書有限公司董事，該公司為香港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提供專業企業服務。

所有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於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及事項方面的建議及服務。本集團執行董事葉曉霞女士被任命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繫人，於二零二四年期間負責與盧女士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和行政事務溝通。

G. 投資者關係

1. 與投資者溝通

於回顧年內，本集團透過其強制中期及末期報告，積極提升其企業透明度及加強與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之溝通。本集團亦透過適時刊發新聞稿，讓公眾了解其最新發展。

公司每年對股東通訊政策的執行情況和有效性進行審查，涵蓋的領域包括：

- 是否及時向股東提供企業通訊材料；
- 是否向股東提供電子方式或通訊渠道以方便股東查詢；及
- 董事及核數師是否出席股東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審閱內容包括檢查公司通訊材料的內容、發送渠道和時間表，以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股東通訊政策於回顧年度內有效實施。

2.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提供一個有效的平台。主席以及各委員會成員均樂意回答股東提問。

於股東大會上，會就每項實際獨立的事宜提出獨立決議案，包括重選個別董事。

連同年報一併寄發之股東通函，載有擬提呈決議案之有關詳情，包括每位重選候選人之履歷。根據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以投票方式表決，並提前不少於二十一日發出通告通知所有股東。不時舉行之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將於本公司網站及港交所網站刊載。

除鄭敬璋先生及Shirley Marie Price女士外，所有董事均已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舉行之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G. 投資者關係(續)

3.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作出查詢及於股東大會作出提案的權利及程序

i)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股東特別大會可由任何兩名或以上股東書面要求召開，該等股東於遞交要求當日須持有本公司於遞交日期附帶權利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合共不少於十分之一。有關請求書須列明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目的及必須由請求人簽署並遞交至辦事處。如董事在請求書遞交日期起計二十一日內未有正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或彼等其中任何人士(須代表所有請求人總投票數的過半數)可以與董事可能召開大會盡量接近之相同方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因董事未有召開有關會議而招致之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償還給請求人。

ii) 作出查詢：

根據本公司的股東溝通政策，股東如對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可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作出查詢，或於星期一至星期五(不包括香港公眾假日)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期間撥打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的客服熱線(852) 2980-1333，或透過電郵 matrix1005-ecom@hk.tricorglobal.com 作出查詢。

股東可於任何時候向本公司索取對外公開之公司資料。股東可向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要求提供指定的本公司電郵地址及諮詢熱線，以便彼等查詢任何有關本公司的資訊。

G. 投資者關係(續)

3. 股東召開股東大會、作出查詢及於股東大會作出提案的權利及程序

iii) 作出提案：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由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任何兩(2)名或以上股東發出表明其提名該人士參選董事的意願的書面通知以及由該名人士發出表明其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應於為進行有關選舉而舉行的股東大會日期前至少七(7)天送達本公司，而發出通知的兩名或以上股東(不得為獲提名人士)須於送達通知當天合共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此公司細則要求的遞交通知期限由不早於寄發有關進行董事選舉而舉行的股東大會通告翌日開始，及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結束。

iv) 股息政策

董事會可就本公司股份以每股股份為基準建議派付股息(如有)。任何財政年度的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根據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所有股東對股息及分派享有相同的權利。宣派股息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而本公司預期於考慮派付股息時會考慮一項或多項因素，包括a)本公司的財務業績或財務表現；b)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或需求；c)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或業務前景；d)本公司即期或預期的資本需求；e)對本公司向本公司股東或本公司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股息的合約限制；f)法定及監管限制；g)可能對本公司信譽產生的影響；h)於有關時間可動用的可分派溢利金額；及i)董事會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報告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參考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2(前稱附錄二十七)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而編製。涵蓋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報告期(「報告期」)。

1.1 報告範圍

本集團從事面向國際品牌客戶之玩具製造業務及直接面向消費者或透過分銷商批發之照明產品製造業務。本報告涵蓋本集團上述製造業務之相關政策及績效。

1.2 報告原則的應用

本報告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南(「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南」)的重要性、定量性、平衡性和一致性原則編製。

重要性：集團通過重要性問題評估程序，確定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的問題對內外部利益相關者的影響，並就重要問題進行關鍵應對和披露。

定量性：集團根據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南中規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指標(環境、社會及管治績效指標)進行會計和披露，並在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所使用的計算方法和轉換因子。

平衡性：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旨在客觀披露數據，為利益相關者提供集團整體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平衡概覽。

一致性：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使用與前期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相同的方法論，以便利報告期內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與歷史和未來數據進行有意義的比較。任何方法論的調整或變更均在本報告中予以說明。

1. 關於本報告(續)

1.3 環境、社會及管治方法

本集團董事會負責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確保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香港辦事處與工廠協調，收集環境、社會及管治數據，編製報告，並將相關信息通報董事會。董事會確定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評估風險，並審查與環境影響、勞動實踐等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目標和指標相關的表現。集團獲得社會合規標準認證包括國際玩具工業協會關懷計劃(國際客戶勞動標準)，道德供應鏈計劃，商業社會合規標準和供應商道德數據交換(會員道德貿易審核標準)，推動安全、社會責任、公平勞動實踐和工作場所安全。集團致力於將最佳實踐融入日常運營，並提高員工在健康和安全方面的參與度。雖然該行業不具備高環境風險，但集團通過管理資源使用(能源和水)並實施效率措施來盡量減少其環境影響。本集團並且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1.4 權益人參與及重要性

本集團致力為其持份者創造可持續增長及長期價值。我們與各持份者保持公開和透明的對話，以蒐集他們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最關注事宜所提出的意見。我們透過不同的平台(如會議及公司網頁)定時與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包括股東、僱員、供應商及投資者等)互動，以蒐集彼等就我們如何妥善處理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的期望及回饋。

通過利益相關者參與，我們已經確定了集團的關鍵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重要性評估顯示，社會方面特別是兒童和強迫勞動、健康與安全以及員工福利被視為最重要的問題，因為客戶和行業對這些問題有很高的期望。產品責任性相對較低，因為我們的產品嚴格按照客戶規格製造和標籤，這限制了我們的直接影響力。至於環境方面，電力和水資源的使用至關重要，因為它們不僅對環境有影響，而且對營運成本也有顯著的影響，因此內部對於有效管理這些資源有強烈的重視。

1.5 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常規，以符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並作出相關建議，以提升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並就重大事項向董事會匯報。

2. 環境績效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製造業，因此能源使用是我們製造業營運中的一個關鍵環境因素，電力消耗是最重要的。集團的能源使用包括購買電力供應工廠流程和宿舍使用、非移動燃料(天然氣和柴油)供應烹飪和發電機，以及移動燃料(柴油和石油)供應車輛使用。

能源消耗產生的碳排放為我們的主要排放源之一。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採取了減少碳排放的有效措施，主要是通過使用節能設備，例如採用紅外納米加熱桶注塑機和採用液壓帶伺服電機以及使用14W LED燈泡。

2.1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致力提升各種能源、水資源和物料的利用效率，同時依循當地的相關環境法規以及所在司法權區的一般慣例，並致力達致國際標準，以減少對各項天然資源的使用並做好環境保護。本集團已依循國際標準採取多項措施，包括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盤查、廢棄物減量、分類及回收再利用，及針對重大能耗廠區進行節能減碳輔導等。

本集團於越南各工廠的總建築面積為122,722.2平方米(二零二三年：122,722.2平方米)，本集團的排放主要來自其越南工廠營運產生的排放物。於報告年度，越南工廠生產經營產生的排放物種類包括無鉛柴油、電力、水、紙張、無害廢棄物及少量有害廢棄物。

2.1.1 排放物種類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披露製造廠產生的碳足跡。碳足跡定義為直接及間接排放的溫室氣體總量，以二氧化碳排放當量表示。

2. 環境績效(續)

2.1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續)

2.1.2 溫室氣體排放

本集團業務產生的溫室氣體淨排放總量為12,160.93噸(二零二三年：12,421.81噸)二氧化碳當量。日常電力消耗產生的溫室氣體排放為本集團碳足跡的主要來源。

下表列示於報告年度的碳足跡。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	排放來源	排放量 (以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排放量 (以噸二氧化碳 當量計)	佔總排放量 (以百分比計)	佔總排放量 (以百分比計)
範圍1					
直接排放	發電機、叉車、鍋爐 消耗的無鉛柴油	18.83	29.71	0.16%	0.24%
範圍2					
間接排放	外購電力	12,140.52	12,390.08	99.83%	99.74%
範圍3					
其他間接排放	耗水	1.58	2.02	0.01%	0.02%
總計：		12,160.93	12,421.81	100%	100%

溫室氣體排放的主要來源是範圍2：間接排放，佔總排放量的99.83%(二零二三年：99.74%)。以下為進一步的溫室氣體排放分析：

單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a)噸二氧化碳當量	12,160.93	12,421.81
所覆蓋之總建築面積(b)平方米	122,722.2	122,722.2
生產總重量(千克)	11,973,096.22	10,324,648.96
年度排放密度		
(c) = (a)/(b)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991	0.1012
年度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c) = (a)/(b)噸二氧化碳當量／千克	0.0010	0.0012
通過安裝LED設備消除總量(e)噸二氧化碳當量	17.760	39.970

2. 環境績效(續)

2.1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續)

2.1.3 減控排放

於二零二四年，本集團業務的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為12,160.93噸(二零二三年：12,421.81噸)二氧化碳當量(主要為二氧化碳、甲烷及氧化亞氮)。年度排放密度為0.0991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二零二三年：0.1012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實施各種措施，盡量減少其營運活動對環境產生的不利影響，確保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和經營。

為了盡量減低碳足跡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實行了多項節能及能源效益措施，包括：i)鼓勵員工關閉不必要的燈光、設備、個人電腦和顯示器：在午餐時間、下班後、離開或在會議期間關閉不必要的設備；ii)減少非工作區域的燈光配置；iii)安裝高效能的電力裝置；iv)繼續將所有普通燈泡更換為發光二極管(「LED」)節能燈；v)在新設施安裝透明材料屋頂，盡量利用自然採光減少能源浪費；vi)當不使用時，關掉不必要的電燈和電器；vii)當影印機不需運作時設置為節能模式；及viii)採用環保設計的窗戶，實現自然通風改善室內空氣質量及利用自然採光節約能源。我們的目標是消除相關的二氧化碳排放。這些措施在二零二四年共減少了17.760噸二氧化碳當量的溫室氣體排放(二零二三年：39.970噸)。

本集團同時嚴格遵守有關排放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工業無機物質和灰塵排放國家技術規範》、《噪音國家技術規範》和《工業廢水國家技術規範》。

2.1.4 無害廢棄物、紙張及有害廢棄物

無害廢棄物

本集團業務產生的無害廢棄物包括生活垃圾、主要因工廠運作及營銷活動而產生的塑料、包裝材料、紙箱和布料。

有害廢棄物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共收集有害廢棄物20,660千克(二零二三年：21,000千克)。

2. 環境績效(續)

2.1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續)

2.1.5 使用紙張及包裝材料

日常辦公室營運及廣告材料(如傳單、產品目錄、銷售套裝)所用紙張合共為1.42噸(二零二三年：1.56噸)，其中部分已由持牌回收公司收集。於報告期間，包裝材料廢棄物合共238,621噸(二零二三年：243,241噸)。主要包括塑料瓶及硬紙板(包括紙箱)等包裝材料及紙張廢棄物。

2.1.6 減少廢棄物

為了更有效使用資源，本集團繼續推行節約用紙及減少廢棄物的措施，例如：預設雙面列印、重用包裝盒及文具如文件夾和信封以及對廢紙、塑料和布料等進行分類收集以便回收重用。

2.2 資源使用

2.2.1 能源

電力

本集團的電力耗量為18,450,633千瓦時(二零二三年：18,829,903千瓦時)。

本集團繼續致力安裝和更換節能照明裝置(如LED設備)及購買高能源效益的設備，以確保有關設施保持最佳的運作狀況及能源效益。此外，本集團還加入環境積分卡(「ESC」)計劃，在各工廠按照當地環境法規和客戶要求推行環境積分卡，著力提高對光滋擾和能源浪費的意識。

2.2.2 無鉛柴油

於報告期間，無鉛柴油總耗量為6,746.84升(二零二三年：10,384升)，產生8.83噸(二零二三年：29.71噸)二氧化碳當量。

2. 環境績效(續)

2.2 資源使用(續)

2.2.3 用水

本集團的水耗量為53,745立方米(二零二三年：52,255立方米)，密度為0.443立方米／平方米(二零二三年：0.431立方米／平方米)。與去年相同，上述數據僅計入總建築面積121,316.4平方米(二零二三年：121,316.4平方米)的工廠及辦公室，因為其餘地區的大部分辦公室水費直接計入管理費而無法獲得用水量數據。

儘管如此，本集團積極提倡節約用水措施，例如i)推行安裝水錶監測用水量計劃；ii)在供水管道上安裝自動閥門，以防止水箱溢水，從而減少水資源的浪費；iii)人進行節約用水和有效用水的培訓；及iv)提醒僱員關緊水龍頭以防止水滴造成浪費。

2.3 環境及天然資源

對於潛在的環境污染事故，本集團已明確各管理崗位的管理責任並採取可能的預防和補救措施，以保護當地生態環境及避免於受影響場地發生環境污染及生態破壞事故(如COC及ESC所規定)。一旦發生任何污染事故，將立即制定應急計劃。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發現對環境及天然資源有重大影響的活動。

2.4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和全球暖化是世界上最緊迫的環境問題。它們還會導致由於環境相關法規變化或客戶偏好變化而產生的轉型風險。集團已經實施了各種環境保護措施，以盡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和非危險廢物的產生，儘管這些氣候變化風險目前並不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重大影響。

3. 社會績效

3.1 僱傭政策及合規

本集團確信人力資源是寶貴的資產，深諳其服務質素及競爭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員工的貢獻。因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晉升機會、補償及福利待遇，以吸引及挽留人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全球包括香港、中國、越南等地合共有約2,200名員工，當中約2,081名為工廠員工，全部為全職員工。

於報告年度，僱員分佈及年度流失比率如下：

3.1.1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總數

僱員年齡分佈

年齡	18-25歲	26-35歲	36-45歲	46-55歲	56歲及以上
二零二四年					
僱員數量	81	406	778	804	12
二零二三年					
僱員數量	109	505	920	769	72

3.1.2 年度流失比率

年度流失比率

年齡	18-25歲	26-35歲	36-45歲	46-55歲	56歲及以上
二零二四年					
流失比率	21.2%	32.97%	30.43%	12.50%	2.90%
二零二三年					
流失比率	21.12%	29.27%	28.15%	21.19%	0.25%

薪酬乃按績效評估及市場趨勢進行檢討及調整。

3. 社會績效(續)

3.1 僱傭政策及合規(續)

本集團僱員可享有年終花紅、強制性公積金、醫療保險以及年假、病假、產假及法定要求以外的多種有薪假期。

本集團定期檢討工廠員工手冊以確保其符合最新的勞工法律及規例，員工手冊載列了有關本集團之宗旨、政策、程序、晉升渠道、補償及福利、職業健康與安全及投訴程序等資訊。

3.2 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鑒於行業業務性質，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在招聘及挽留人才方面仍然面對挑戰。本集團致力為工廠員工提供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提倡就業機會均等，不論其年齡、性別及種族背景，員工在薪酬、晉升機會和培訓方面均可享公平對待。儘管人口老齡化是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普遍且長期趨勢，但我們仍有信心保持穩定的勞動力以確保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定期檢討工廠員工的健康及安全程序以保障工廠員工福祉。我們不時為工廠員工提供簡報、培訓、資訊及提示，以提升彼等的安全意識以及更新彼等於使用相關工廠設備的知識及技術。為員工提供入職、年度和離職健康檢查；定期進行內部檢查，以確保消防安全設備、機械和工業安全的正常運作；為員工提供正確的個人防護裝備(PPE)，如安全眼鏡、口罩和耳塞，並根據作業需求正確佩戴；為所有員工每半年進行一次消防演練；確保急救箱隨時可用且易於存取；為工人提供津貼以支持他們的身心健康。我們的目標是消除安全問題。

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違反健康安全法律法規的行為以致對我們在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和保護員工免受職業危害方面有重大影響。

3. 社會績效(續)

3.2 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續)

3.2.1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如下：

職業健康與安全數據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宗數	0	0
多於3日的工傷宗數	1	2
少於3日的工傷宗數	0	0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23	45
總勞工工作日數	632,624	702,240

3.2.2 安全措施

本集團持續通過簡報及指引作出安全防範提示，以促進及加強安全意識及實踐。管理層將繼續致力加強本集團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水平。

3.3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向工廠員工提供全面的專業培訓。所有新入職的工廠員工都必須參加工廠員工入職培訓。這些培訓旨在幫助員工熟悉集團的願景、理想、使命、核心價值觀、業務目標及了解產品製造和設備處理程序。此外，亦會為希望溫故知新的員工提供定期補充課程。本集團還為合資格員工舉辦管理研討會。

報告期內的受訓總時數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工廠員工總數	2,081	2,310
受訓總時數	8小時／員工	4小時／員工

3. 社會績效(續)

3.3 發展及培訓(續)

本集團積極透過多種溝通渠道聯繫及激勵工廠員工，定期為工廠員工提供公司新聞和活動及有關員工晉升的最新資訊。本集團亦舉辦不同的團隊建設活動例如年會及節慶等，為高級管理層與一般員工之間提供有效的雙向溝通渠道。本集團相信，提高管治透明度及投資於人力資源是實現業務可持續發展的關鍵。

3.4 勞工準則

3.4.1 童工及強制勞工

本集團的所有就業均屬自願，並明確禁止僱用任何童工和強制勞工。於報告期內，我們嚴格遵守適用的勞動法，包括越南的僱傭法律。招聘程序須嚴格遵守本集團人事部的指引。每名應徵者須於招聘問卷上填寫個人的資料，並由人事部進行審查確保資料準確，從而讓本集團能按照工作要求及求職人士的期望聘用合適的人選。

3.5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設有嚴格的招標流程，從而為採購所有設備、產品及服務設立公平及具透明度的機制。招標要求須納入年度預算流程，由負責的部門制定，並嚴格遵照本集團的質量保證政策管理制度。評估供應商時會參考其測試報告等評估資料，以從中挑選出最佳的供應商。同時，本集團亦對供應商進行審評並制定書面記錄報告，以評估供應商的整體表現，為甄選供應商及後續合作提供支持資料。

3.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本集團在香港、中國及越南等地有約500名服務及產品供應商。

3.5.2 聘用供應商

本集團與其供應商維持良好的關係，以確保服務穩定及產品質量。本集團根據客觀及明確的標準評估及挑選供應商，包括考量生產工藝、品質管理系統、監管合規情況、運營能力、可否提供測試樣品、包裝以及程序、價格、交付保證等，確保採購性價比最高的服務或產品。

3. 社會績效(續)

3.6 產品責任

為向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本集團審慎購買符合標準採購程序及政策之產品及設備。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採購管理制度，有助篩選掉在原材料和成分選擇及工廠品質管理系統等方面不合格的產品。

3.6.1 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

本集團一直致力維持良好品牌質量。於報告期內，並無收到關於產品質量及交付的重大投訴。

3.6.2 保障知識產權

本集團擁有並已註冊多個專利、商標及域名，因為其對品牌及企業形象十分重要。本集團已遵守知識產權權利方面的規例。截至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日期，並無出現重大的侵犯知識產權事件，本集團相信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以有效防止任何侵犯其自身知識產權及第三方知識產權的行為。

3.6.3 質量檢定過程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創新及優質的產品，並確保質量合規。為此，本集團投放了大量資源及採購新型設備以提升競爭力。

3.6.4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本集團遵守《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並在本集團的操守準則中載列個人私隱保護的相關指引。本集團已設有程序確保所有從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收集的個人資料均得到保密，電腦及伺服器均設置密碼保護，確保保密資料得到保護，免於未經授權的訪問。所有僱員均有責任嚴格遵守本集團操守準則所載的指引，確保遵照私隱條例及相關條例妥善收集、使用、維護、管理、儲存及處理私人數據。

3. 社會績效(續)

3.7 反貪污

本集團秉持誠實、誠信及公平的核心價值觀，要求所有董事及員工嚴格遵守本集團之操守準則，杜絕賄賂、勒索及欺詐行為。

3.7.1 防範措施

本集團鼓勵舉報，員工或第三方人士舉報任何涉嫌不當行為、舞弊或違規行為及利益衝突時獲嚴格保密。

本集團積極進行宣傳，確保員工了解本集團的操守準則。於報告期內，並無已審結的針對本集團的相關法律案件。

3.8 社區投資

本集團致力於與經營所在社區建立和諧關係，並確信參與社區活動對其長期發展至關重要。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各持份者緊密合作，促進工會發展。

4. 本集團之未來路向

本集團將繼續積極購買節能電器、設備及材料，並審慎選擇及檢討供應商及彼等之來源。此外，為員工提供更多培訓，以提高其對集團業務對環境及社會可能產生的影響的意識。本集團並會檢討資源消耗以尋求改善之處及實現可持續發展，進而提升日後吸引人才的能力。

5. 報告框架

以下為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參考表：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關鍵績效指標		本環境、社會及 管治報告內 對應標題
A	環境績效	2.
A1	排放物政策及合規	2.1.
A1.1	排放物種類	2.1.1.
A1.2	溫室氣體排放	2.1.2.
A1.3	有害廢棄物	2.1.4.
A1.4	無害廢棄物	2.1.4.
A1.5	減控排放	2.1.3.
A1.6	減少有害廢棄物及無害廢棄物	2.1.6.
A2	資源使用	2.2.
A2.1	能源耗量	2.2.1.
A2.2	耗水量	2.2.3.
A2.3	能源使用效益	2.2.1.
A2.4	用水效益	2.2.3.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物料總量	2.1.5.
A3	環境及天然資源	2.3.
A3.1	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影響	2.3.

5. 報告框架(續)

以下為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參考表：(續)

環境、社會及管治指引的關鍵績效指標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對應標題
B	社會績效	3.
B1	僱傭政策及合規	3.1.
B1.1	僱員總數	3.1.1.
B1.2	僱員流失比率	3.1.2.
B2	健康與安全政策及合規	3.2.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宗數及比率	3.2.1.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3.2.1.
B2.3	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	3.2.2.
B3	發展及培訓政策	3.3.
B3.1	受訓僱員百分比	3.3.
B3.2	平均受訓時數	3.3.
B4	勞工準則	3.4.
B4.1	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3.4.1.
B4.2	為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所採取的措施	3.4.1.
B5	供應鏈管理	3.5.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3.5.1.
B5.2	聘用供應商	3.5.2.
B6	產品責任	3.6.
B6.1	產品回收或退貨	3.6.
B6.2	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	3.6.1.
B6.3	保障知識產權	3.6.2.
B6.4	質量檢定過程	3.6.3.
B6.5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	3.6.4.
B7	反貪污政策及合規	3.7.
B7.1	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3.7.1.
B7.2	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	3.7.1.
B8	社區投資	3.8.
B8.1	專注貢獻範疇	3.8.
B8.2	所動用資源	3.8.

本公司董事欣然提呈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連同本公司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及營運分析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玩具及照明產品之製造及貿易。主要附屬公司的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本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之表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五大客戶共佔本集團營業額約59.0%，而最大客戶約佔32.8%。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購貨額合共佔本集團總購貨額約29.5%，而最大供應商約佔8.2%。

於年內任何時間，各董事、董事之任何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超過5%之任何股東，概無擁有此等客戶或供應商之任何實益權益。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61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局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通過決議，宣布並支付每股3港仙的二零二三年第二次中期股息。於年內，公司已支付上述二零二三年的第二次中期股息及董事會宣布二零二四年的中期股息為每股1.5港仙。二零二三年的第二次中期股息和二零二四年的中期股息均以現金支付。年內支付的現金股息總額約為34,029,000港元。

董事現建議向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總額約7,562,000港元，有關股息以現金派付。本公司餘下之可分派儲備約為178,575,000港元。

股息政策

董事會可就本公司股份以每股股份為基準建議派付股息(如有)。任何財政年度的股息均須經股東批准。根據公司法及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本公司所有股東對股息及分派享有相同的權利。宣派股息須由董事會酌情決定，而本公司預期於考慮派付股息時會考慮本報告內企業管治報告所述的一項或多項因素。

董事會報告

本年度已發行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股份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股份。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派儲備約為186,13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00,779,000港元)。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乃指本公司所發行股本面值與因進行集團重組而收購之附屬公司相關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之賬面值兩者間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倘出現下列情況，本公司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或自實繳盈餘作出分派：

- (a) 本公司無法(或於派付後無法)支付其到期負債；或
- (b) 本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會因此而少於其負債、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和。

債權證／股票掛鈎協議

年內，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或訂立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百慕達法例亦無對有關權利作出任何限制，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管理合約

於本年內，並無簽訂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業務或任何重要業務之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48頁。

董事

本公司於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鄭榕彬(主席)

鄭敬璋

葉曉霞

Shirley Marie Price(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麥兆中

邢家維

崔家興

董事之其他資料

於過去三年，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邢家維先生(「邢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辭任中集天達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445)(其股份已於聯交所除牌)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三日辭任百福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488)(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邢先生獲委任為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17)，自二零二三年二月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報告

董事之其他資料(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

已付或應付八位董事各自之酬金如下：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僱主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鄭榕彬	—	516	—	516
鄭敬璋	—	2,405	148	2,553
葉曉霞(附註1)	—	3,250	18	3,268
Shirley Marie Price(附註2)		3,900	135	4,03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附註3)	110	—	—	110
麥兆中	110	—	—	110
邢家維	110	—	—	110
崔家興	110	—	—	110
	440	10,071	301	10,812

附註1：葉曉霞女士為行政總裁。

附註2：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獲委任。

附註3：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董事之服務合約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99條，自上一次當選以來任職最長的董事鄭榕彬先生、鄭敬璋先生及崔家興先生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退任董事已表示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並符合資格。

各董事之任期乃直至彼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流告退為止。

所有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訂有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各自發出之年度確認書，表示其符合聯交所上市規則第3.13條所指之獨立性。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控股股東於對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要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年內關連人士交易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結時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本公司附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為訂約方，而本公司董事及董事的關連人士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涉及本集團業務之其他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董事概無於與本集團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指明業務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登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行政人員姓名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附註)	其他權益	總計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鄭榕彬(董事)	好倉	—	—	538,573,569	—	538,573,569	71.22%
鄭敬璋(董事)	好倉	22,112,000	—	—	—	22,112,000	2.92%
葉曉霞(董事兼行政總裁)	好倉	350,000	—	—	—	350,000	0.05%
Shirley Marie Price(董事)	好倉	88,000	—	—	—	88,000	0.01%

附註：

該等股份由Smart Forest Limited（「Smart Forest」）持有，Smart Forest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鄭榕彬先生全資擁有。

收購股份及債權證之安排

除「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指明業務或任何其他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或淡倉」一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有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所載，以下股東已知會本公司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的有關權益及淡倉：

(a)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Smart Forest(附註1)	實益擁有人	538,573,569	71.22%

附註：

(1) Smart Forest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本公司董事鄭榕彬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獲知會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任何其他有關權益或淡倉。

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設立薪酬委員會，以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字，檢討本集團所有董事及高層管理人員之本集團薪酬政策及架構。

董事會報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及不時修訂，此守則乃基於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C1(「港交所守則」)所載之原則。

概無本公司董事知悉有任何資料合理顯示，本公司在年內任何時間並未或並無遵守聯交所守則以及企業管治守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B.2.4(a)條除外。根據守則條文第B.2.4(a)條，如果發行人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董事會任職超過九年，發行人應在股東周年大會通知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以具名方式披露每名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切任期。儘管本公司已在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七日的通函(「通函」)中已披露麥兆中先生(「麥先生」)及邢家維先生(「邢先生」)這兩名重選連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任職超過九年，並註明其任命開始日期及說明適合連任的理由，但由於理解條文要求上有分歧，我們沒有明確列出每位現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切任期。於通函當日，麥先生已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二十四年又十一個月，邢家維先生已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十二年又四個月。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從公開途徑所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確認於年報刊發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有至少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的足夠公眾持股量。

上市規則第13.18條規定之其他披露資料

本公司已收到銀行發出兩封給予三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經修訂融資額度函件，融資額度與舊融資額度金額相同，即合共不超過7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生效(「經修訂融資額度」，須每年檢討)。該兩封經修訂融資額度函件的條款及條件中均包括(其中包括)鄭榕彬先生(本公司之控股股東)須維持擁有(無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股權不少於51%。違反上述條件將構成經修訂融資額度項下的違約事件。銀行將商討補救行動，包括獲得有關違反的豁免或尋求任何可行的解決方案或替代方案。然而，經修訂融資額度將被視作不獲認可及銀行保留隨時要求還款的權利。

核數師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特別股東大會上，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香港)」)獲委任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羅申美」)退任後的空缺。有關更換及核數師任命的詳情已在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and 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四日發出的公告中列出。

除上述外，本公司在過去三年內並未更換其外聘核數師。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國富浩華(香港)審計，而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的綜合財務報表則由羅申美審計。

國富浩華(香港)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並合資格接受續聘。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國富浩華(香港)為本公司的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榕彬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Crowe (HK) CPA Limited
香港 銅鑼灣 禮頓道77號 禮頓中心9樓
9/F Leighton Centre,
77 Leighton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致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保留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61頁至第147頁的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除本報告保留意見之基準所述事項對本年度數字與相應數字的可比性具有潛在影響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和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保留意見之基準

誠如前任核數師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就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發出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所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與兩家公司訂立安排，以提供賽馬管理服務。於審計過程中，管理層向前任核數師提供 貴公司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附屬公司Y」)與伯利茲註冊成立的公司(「公司A」)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訂立的合作協議(「該協議」)；及由一家澳大利亞註冊公司(「公司B」，鄭榕彬先生(貴公司最終控股方)擔任該公司董事)簽署的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承諾書(「承諾書」)。

保留意見(續)

保留意見之基準(續)

根據該協議，附屬公司Y須向公司A提供賽馬的管理、日常護理及訓練，收取該等賽馬賺取的獎金作為回報。然而，該協議並無具體說明馬匹或其擁有人的詳情。承諾書將公司A描述為公司B的代理人，而附屬公司Y為公司A的服務供應商，向公司B提供馬匹管理服務。公司B承認，公司A或附屬公司Y將收到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獎金，且同意不會要求退還。然而，並未具體說明管理的馬匹或賺取的獎金的詳情。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附屬公司Y將公司B擁有的馬匹所賺取的總獎金約2,876,000澳元(相當於約15,245,000港元)確認為其他收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獎金淨額約2,387,000澳元(扣除商品服務稅及賽馬管理局扣除的費用)存入附屬公司Y的銀行賬戶。管理層並無向前任核數師提供解釋及證明文件，以令彼等信納：(i)接受獎金作為馬匹管理、日常護理和訓練服務的代價為賽馬行業的普遍做法；(ii)附屬公司Y決策背後的商業理據，即決定接受獎金作為馬匹管理服務補償而非收取固定服務費，儘管賽馬的盈利能力本身存在不確定性且貴集團可能因該等安排而蒙受重大虧損；及(iii)與公司A及公司B的安排在執行時是否已獲妥為授權。

因此，前任核數師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令彼等信納彼等對賽馬管理服務收入的商業內容所表達的疑慮，且彼等並無可執行的替代程序令彼等信納有關情況已於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妥為入賬。因此，已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經審核意見作出相應修訂。

由於此事項對本年度數字和相應數字的可比性具有潛在影響，我們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亦作出修訂。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核數師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保留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對關鍵審計事項進行處理

美國玩具經營相關的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

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20及附註21。

我們就此事項進行之程序包括：

由於出現減值跡象，管理層委聘一名獨立估值師釐定主要於美國地區批發及分銷玩具相關的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統稱「美國玩具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就減值測試而言，美國玩具相關資產被視為現金產生單位，而其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使用價值計算要求管理層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式計算現值，估計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將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所用的主要假設包括估計增長率及貼現率。

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年內已確認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合共90,455,000港元。

鑑於該等結餘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要性，以及與美國玩具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評估有關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不確定性，此被視為關鍵審計事項。

- 了解 貴集團減值評估的過程以及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評估的相關關鍵控制；
- 獲取管理層編製的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計算並檢查其算術準確性；
- 評估就減值評估所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所採納主要估計及假設的適當性，包括所應用的收益增長率、毛利率及貼現率；
- 抽樣評估數據來源的合理性，以支持批准預算等憑證；
- 通過將歷史分析與實際表現進行比較，對管理層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進行追溯性審查；及
- 對管理層於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時所作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僅向全體股東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向整體股東報告我們意見，除此之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並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義務。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謹慎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就集團審計所執行審計工作的方向、監督和檢討。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

林長成

執業證書編號 P03552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7	456,859	714,486
銷售成本		(304,493)	(405,806)
毛利		152,366	308,680
其他收入	9	11,319	26,65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0	4,559	10,445
分銷及銷售成本		(181,074)	(194,134)
行政開支		(160,096)	(156,235)
研發費用		(3,666)	(20,237)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3,041)	(13,00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41,822)	(55,00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38,284)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738)	(1,998)
經營虧損		(271,477)	(94,827)
財務費用	11	(4,473)	(3,801)
除稅前虧損	13	(275,950)	(98,628)
所得稅開支	12	(22,781)	(4,312)
年度虧損		(298,731)	(102,940)
年度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海外業務轉換產生的換算差額		(23,908)	(5,975)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22,639)	(108,915)
以下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298,573)	(102,604)
非控股權益		(158)	(336)
		(298,731)	(102,940)
以下應佔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22,692)	(108,060)
非控股權益		53	(855)
		(322,639)	(108,915)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18		
基本及攤薄	18	(39.5)	(13.6)

第67頁至第147頁之隨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81,283	119,518
使用權資產	20	38,995	214,462
無形資產	21	–	41,822
按金	25	109,573	121,086
遞延稅項資產	31	–	23,405
		229,851	520,293
流動資產			
存貨	23	307,751	189,275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24	77,591	113,5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19,296	25,470
即期稅項資產		1,939	1,595
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	26	899	–
銀行及現金結餘	26	56,834	181,202
		464,310	511,06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7	27,007	30,30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	77,421	71,105
合約負債	28	3,471	3,477
銀行借貸	29	5,242	4,234
租賃負債	30	10,552	14,74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38(c)	2,904	–
即期稅項負債		9,497	23,894
		136,094	147,764
流動資產淨值		328,216	363,29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58,067	883,59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0	61,746	30,620
遞延稅項負債	31	1,759	1,742
		63,505	32,362
資產淨值		494,562	851,230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2	75,620	75,620
儲備	34	431,393	788,1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07,013	863,734
非控股權益		(12,451)	(12,504)
權益總額		494,562	851,230

第61頁至第14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鄭榕彬先生
董事

葉曉霞女士
董事

第67頁至第147頁之隨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34 (b)(i))	股東繳資 千港元 (附註34 (b)(ii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34 (b)(iii))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5,620	189,090	21,028	(150)	(62,641)	824,467	1,047,414	1,035,765
二零二三年權益變動								
年度虧損	-	-	-	-	-	(102,604)	(102,604)	(102,940)
其他全面開支	-	-	-	-	(5,456)	-	(5,456)	(5,975)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5,456)	(102,604)	(108,060)	(108,915)
已付股息(附註17)	-	-	-	-	-	(75,620)	(75,620)	(75,62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620	189,090	21,028	(150)	(68,097)	646,243	863,734	851,23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5,620	189,090	21,028	(150)	(68,097)	646,243	863,734	851,230
二零二四年權益變動								
年度虧損	-	-	-	-	-	(298,573)	(298,573)	(298,731)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24,119)	-	(24,119)	(23,908)
年度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24,119)	(298,573)	(322,692)	(322,639)
轉撥至保留溢利	-	-	(21,028)	-	-	21,028	-	-
已付股息(附註17)	-	-	-	-	-	(34,029)	(34,029)	(34,02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620	189,090	-	(150)	(92,216)	334,669	507,013	494,562

第67頁至第147頁之隨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營運活動		
除稅前虧損	(275,950)	(98,628)
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22	(435)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13,000)	–
利息收益	(1,106)	(3,348)
財務費用	4,473	3,80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612	37,10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1,321	21,251
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1,015)	23,230
按金減值虧損撥回	–	(11,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3,041	13,00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41,822	55,00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38,284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738	1,998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198)	–
未變現匯兌差額	9,399	–
	(129,257)	41,978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	24,809	41,434
應收貿易款項減少／(增加)	32,991	(31,2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4,823	9,526
應付貿易款項(減少)／增加	(2,962)	1,22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9,872	(24,671)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6)	928
營運(所用)產生之現金	(59,730)	39,158
所得稅退稅	–	–
已付所得稅	(1,029)	(6,939)
營運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60,759)	32,219
投資活動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06	3,348
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存款增加	(89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1,529	83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5,024)	(18,046)
退還就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的按金	3,710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9,578)	(13,866)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		
新造銀行借貸所得款項	3,671	—
已付銀行借貸利息	(220)	(384)
已付租賃負債利息	(4,253)	(3,417)
一名董事墊款	2,904	—
已付擁有人股息	(34,029)	(75,620)
償還銀行借貸	(2,663)	(1,711)
償還租賃負債	(17,309)	(18,190)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51,899)	(99,32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淨額	(122,236)	(80,969)
年初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81,202	258,95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匯兌差額	(2,132)	3,212
年末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6,834	181,20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分析		
銀行及現金結餘	56,834	181,202

第67頁至第147頁之隨附附註構成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美力時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將於本年報的公司資料中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玩具及照明產品之製造及貿易以及物業開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Smart Forest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直接及最終母公司；及鄭榕彬先生(亦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本公司最終控股方。

2.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虧損298,731,000港元，而銀行存款、銀行及現金結餘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81,202,000港元減少123,469,000港元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733,000港元。鑑於該等情況，董事於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未來流動資金及經營表現及其可用融資來源。於報告期末後，最終控股方鄭榕彬先生(「鄭先生」)向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使本集團能夠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未來15個月內履行其到期負債及財務責任，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其業務。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鄭先生已向本集團墊付合共20,000,000港元作為營運資金。董事已審閱管理層編製的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經計及鄭先生的財務支持，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的修訂本，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提早採納。附註3載列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反映於當前會計期間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資料。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a)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該等修訂本於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本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本	附有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的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未應用任何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之修訂本 —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卷	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 非公共受托責任附屬公司的披露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釐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引入新規定，有助於實現類似實體財務表現的可比性，並為使用者提供更多相關資料及透明度。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影響綜合財務報表項目的確認或計量，其對呈列及披露的影響預期將會非常普遍，尤其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提供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有關的影響。

管理層目前正在評估應用新訂準則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詳細影響。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強制性生效日期起應用新準則。需要追溯應用，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信息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予以重列。

除上述呈列及披露變動外，預期此等聲明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計量基準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因素，有關結果構成判斷無法輕易從其他來源得出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管理層會持續檢討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倘期內確認的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作出有關修訂的會計期間，則有關修訂僅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會在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並對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之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於附註5論述。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a)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或有能力透過其指導對實體的活動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本集團即屬控制該實體。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列三項控制因素中的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年內收購的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計入綜合財務報表，並於控制權終止當日不再綜合處理。

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導致非控股股東權益出現虧損結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a) 綜合基準(續)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交易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溢利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抵銷。如有需要，為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即現時擁有權權益讓其持有人有權於相關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

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除非該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待售(或包括在被分類為持作待售的出售組別中)。

(b) 業務合併(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除外)及商譽

選擇性集中度測試

本集團可選擇按個別交易基準開展選擇性集中度測試，以簡單評估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屬於業務範疇。倘所收購總資產的公平值幾乎全部集中於單個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則符合集中度測試。被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由遞延稅項負債產生的商譽。倘符合集中度測試，則確定該組活動及資產不屬於業務範疇，無需進一步評估。

資產收購

當本集團收購一組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和負債時，本集團通過將購買價首先按各自的公平值分配給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然後將購買價的餘額根據其於購買日期的相對公平值分配給其他可識別資產和負債，從而識別和確認所收購的各項可識別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該交易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業務合併

業務為活動及資產的整合，包括能夠共同為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投入及實質性流程。倘所收購的流程對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有必要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勞動力以執行相關流程，或對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且被認為屬獨特或稀缺，或在不付出重大成本、努力或推遲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的情況下無法替代，即被視為具有實質性。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b) 業務合併(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除外)及商譽(續)

業務合併(續)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代價按公平值計量，按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前股東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為取得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算。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確認。

除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和事項外，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和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資產和負債的定義，在這些情況下，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來識別其在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或然資產不予確認。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乃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惟以下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以及與僱員福利安排相關的資產或負債，分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的以股份付款之安排或本集團訂立的用於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付款之安排的以股份付款安排相關的債務或權益工具，於收購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之安排計量(參見下文所載會計政策)；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或出售組別)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為新租賃。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件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b) 業務合併(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除外)及商譽(續)

業務合併(續)

商譽按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超逾所購入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於收購日期之淨額的差額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所購入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淨額，高於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之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於被收購方持有之股權(如有)之公平值總和，則有關差額即時於損益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非控股權益為現有所有權權益，及授權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有關附屬公司之資產淨值，其可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數額或公平值計量。

當本集團於一項業務合併所轉移之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時，或然代價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算，並計入作為一項業務合併部分所轉移之代價。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之或然代價之公平值變動可作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乃就計量期間(自收購日起計不超過一年)獲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的額外資料作出的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資格之或然代價之隨後入賬，取決於或然代價之分類結果。劃分為權益之或然代價不會於後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後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劃分為資產或負債之或然代價於後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為公平值，而相應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當業務合併分階段達成時，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權益會按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的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將在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如適用)。倘本集團直接出售過往持有之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前因於被收購方之權益產生且以往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之金額將按相同基準入賬(倘有需要)。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b) 業務合併(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除外)及商譽(續)

業務合併(續)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合併產生之報告期期末仍未完成，則本集團會就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間(見上文)內作出追溯調整及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獲得有關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之新資料，而倘知悉該等資料，將會影響於當日確認之金額。

在首次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為了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協同效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此代表內部管理目的而對商譽進行監督不會大於營運分部的最低級別。

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對於報告期內收購產生之商譽，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內各資產賬面值之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有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內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在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會計入應佔商譽金額。當本集團出售於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內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所出售商譽的金額乃根據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部分的相對價值而計量。

(c)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按實體經營業務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c) 外幣換算(續)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首次確認時以交易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每個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該換算政策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於損益賬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結算。交易日為本公司初始確認該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以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賬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於損益賬確認。

(iii) 綜合賬目時換算

功能貨幣與本公司的呈列貨幣有別的所有本集團業務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下列方式換算為本公司的呈列貨幣：

- 本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開支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間匯率大幅波動，在該情況下，收入及開支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產生的全部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匯換算儲備累計。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c) 外幣換算(續)

(iii) 綜合賬目時換算(續)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構成海外實體投資淨額部分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外匯換算儲備累計。當海外業務被出售時，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賬，作為出售溢利或虧損的一部分。

收購海外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被視作海外實體的資產及負債，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就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就行政目的(下文所述的在建物業除外)持有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其後成本僅於與資產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金額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產生期間的損益賬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的折舊按成本減剩餘價值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使用直線法確認。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5-50年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10年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械	5-10年
模具	3-10年
其他	3-10年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間結束當日予以檢討及調整(如適用)，估計如有任何變動，其影響在日後入賬。

在建工程指用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之建築，以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有關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折舊。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d)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金額兩者間的差額，並於損益賬確認。

(e)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在客戶既有權主導已識別資產的使用，亦有權從使用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即已讓渡控制權。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情況下，本集團已選擇不分開處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撥充資本。與不撥充資本的租賃相關的租賃款項於租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開支。

當將租賃撥充資本時，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款項的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內含利率或(倘該利率不可輕易釐定)使用相關的遞增借貸利率貼現。於首次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款項不包括在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於產生的會計期間自損益賬扣除。

於將租賃撥充資本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而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步金額(經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款項調整)另加所產生的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的估計成本，該成本會貼現至其現值並扣除任何已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惟符合投資物業釋義之使用權資產以公平值列賬。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e) 租賃(續)

(i)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已付可退回租賃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初始按公平值計量。對初始確認時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且計入使用權資產的成本。

當未來租賃款項因某一指數或比率變動而變更，或當本集團預期根據餘值擔保估計預期應付的金額有變，或當因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地確定將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時，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按此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會作相應調整，或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金額已減至零，則於損益賬記賬。

倘出現租賃合約最初並無作出規定的租賃修改(即租賃範圍或租賃代價發生變化)，且該等修改未作為單獨租賃入賬，則租賃負債亦會重新計量。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將根據經修訂的租賃付款和租賃期，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折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ii)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起始時將每項租賃釐定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租賃如將相關資產擁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倘不屬此情況，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訂立安排將標的資產轉租給第三方，而本集團保留原租賃項下的主要義務。於該等安排中，本集團擔當同一相關資產的承租人及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中間出租人時，主租賃和分租將作為兩份單獨合約入賬。分租乃參考主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而非參考相關資產)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f) 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

獨立收購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攤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採用直線法攤銷。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予以檢討，而任何估計變更之影響會按預期基準呈列。獨立收購並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包括商標)，乃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的累計減值虧損呈報。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之支出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當且僅當以下所有各項得到證明時，開發活動(或內部項目之開發階段)包括電視節目，引致之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方予以確認：

- 在技術上可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使用或出售；
- 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如何產生潛在未來經濟利益；
- 具有足夠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該無形資產之開發，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可靠計量。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f)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發開支(續)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之初步確認金額是自無形資產首次滿足上述條件之日期後所產生支出的總額。如果不能確認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則開發支出應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在初步確認後，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採用與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的基準，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報告。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

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包括客戶群)與商譽分開確認，初步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被視作其成本)確認。於初步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具有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與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之基準，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的累計減值虧損呈報。無形資產於出售時或預計使用或出售該資產並無未來經濟利益時剔除確認。剔除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按該資產之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差額計量，在資產剔除確認時於損益確認。

(g)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及可變現淨值按以下方式釐定：

i) 玩具及照明業務

存貨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法釐定。製成品之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及將存貨達至現行地點及狀況所產生之其他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出售時將產生之必要成本計算。

ii) 持作發展待售的租賃土地

持作發展待售的租賃土地成本乃為收購成本。可變現淨值乃參考管理層基於現行市況的估計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h)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乃於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支付代價時確認。倘本集團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益前無條件接納代價的權利，則合約負債亦將予以確認。於此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亦將予以確認。

(i) 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會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除客戶合約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步計量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直接歸屬於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的交易成本於首次確認時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以合適者為準)。直接歸屬於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內確認。

實際利率法是一種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攤銷成本以及在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方法。實際利率是指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內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支(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和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利息／股息收入呈列為其他收入。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合約條款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隨後均會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惟如該項股本投資既不是持作買賣，亦不是購買者在某項業務合併(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在首次確認金融資產時，本集團或會不可撤銷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報其後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資產被視為持作買賣：

- 其收購的主要目的是為了短期內出售；或
- 於首次確認時，其作為本集團共同管理且具有近期短期實際獲利模式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或
- 其為並非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此外，在可消除或大幅減少會計錯配的情況下，本集團可不可撤銷地將要求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期間起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進行確認。倘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於釐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間期初起利息收入以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進行確認。

(ii)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之賬面值其後由於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而發生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至儲備。減值撥備於損益中確認，並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但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當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隨後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累計至儲備；並且毋須進行減值評估。出售股權投資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將不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並將被轉撥至保留溢利。

當本集團確立收取股息之權利時，除非能明確顯示股息是用作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否則從投資該等權益工具獲取的股息會於損益中確認。股息計入損益中的「其他收益」。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和後續計量(續)

(iv)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標準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根據合約安排的實質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乃證明於實體扣除其所有負債後的資產的剩餘權益的合約。本集團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購回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概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於損益中確認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符合以下情形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適用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ii)持作買賣；或(iii)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在下列情況下，金融負債被視為持作買賣：

- 其收購的主要目的是為了短期內購回；或
- 於首次確認時，其作為本集團共同管理且具有近期短期實際獲利模式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或
- 其為衍生工具，惟屬於財務擔保合約或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倘若符合下列任何一種情況，金融負債(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或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除外)可於首次確認時被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 有關指定消除或大幅減少可能出現之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或
- 金融負債構成根據本集團既定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所組成一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或兩者其中一部分並獲管理及按公平值基準評估其表現，且有關分組的資料乃按該基準由內部提供；或
- 其構成包含一項或多項嵌入式衍生工具合約的一部分，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將整個組合合約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該項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變動所產生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負債信貨風險變動的影響會於損益中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就包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負債而言，於釐定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金額時，不包括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因金融負債的信貨風險引致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是會在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轉轉撥至保留溢利。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i)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匯兌收益及虧損

就以外幣計值及於各報告期末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而言，匯兌收益及虧損根據該等工具的攤銷成本釐定。就不構成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而言，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確認為匯兌利益／(虧損)淨額一部分。就指定為外匯風險對沖工具的金融負債而言，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的獨立部分累計。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外幣釐定，並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且不構成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而言，匯兌部分構成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並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已經履行、解除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目前擁有合法可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結算或可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方會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淨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j)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以隨時兌換成已知數額現金、無重大價值變動風險及於取得時於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投資。評估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

(k) 借貸

借貸最初按公平值確認，並扣除發生的交易成本，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借貸被歸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的權利將負債的結算推遲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

(l)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

當對產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營業額按本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金額確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營業額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就向客戶銷售玩具及照明產品而言，營業額在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於貨品交付至客戶指定(交付)地點時)確認。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的某些合同基於客戶的規範，沒有其他用途。考慮到合同條款以及適用於相關合同的相關法律和法規環境，履約責任於貨品控制權已轉移予客戶，且客戶已透過主導貨品的其他使用及取得貨品絕大部分利益的能力而取得貨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獲得履行。在客戶獲得控制權之前發生的運輸和裝卸活動被視為履約活動。

於交付後，客戶可全權自行決定銷售貨品的分銷方式及價格，於銷售貨品時承擔首要責任並承擔有關貨品陳滯及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在向客戶交付貨物時確認應收款項，因為這代表對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的時間點，而付款到期前只需要經過一段時間。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l) 營業額及其他收入(續)

利息收益乃使用實際利率法於應計時確認。對於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回收)計量且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額。對於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如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面總額)。

轉租使用權資產的收入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特許權使用費收入按照相關協議的實質以應計基礎進行確認。

(m) 僱員福利

(i) 僱員應享假期權利

僱員享有年假和長期服務假的權利在僱員獲得假期時予以確認。就截至報告期末為止僱員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和長期服務假的估計負債計提撥備。

僱員病假和產假的權利直到休假時才得到確認。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向所有僱員均可採用的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本集團及僱員對計劃的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百分比計算。計入損益的退休福利計劃成本指本集團應向基金支付的供款。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取較早發生者)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該等福利時或本集團確認任何相關重組成本時確認。

(n) 借貸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o) 政府補助

在合理地確定本集團會遵守政府補助的附帶條件以及將會得到補助後，政府補助方會予以確認。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費用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以要求本集團購買、建造或收購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基於系統合理基準轉撥至損益中。

與收入相關的政府補助是補償已產生的支出或虧損或旨在給予本集團的即時財務支援(而無未來有關成本)的應收款項，於有關補助成為應收款項的期間在損益中確認。該等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p)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時應繳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不同，是由於存在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開支項目，以及從不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按報告期間結束前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採用相應稅基間之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稅之暫時差額時確認。倘暫時差額源自於商譽或首次確認某一項交易中的資產及負債(業務合併除外)，且該交易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交易時也不產生等同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此外，倘因首次確認商譽而產生暫時差額，則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與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及暫時差額有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束當日作檢討，並在不再可能會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時加以遞減。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p)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於負債獲償還或資產獲變現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並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大致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時，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反映本集團預期於報告期間結束當日將出現的稅務後果，以收回資產或清償負債之賬面值。

就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計量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應佔稅項扣減。

就稅項扣減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會分別對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規定。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當有合法執行權利許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之所得稅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互相對銷。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q)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除商譽外)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討其具限定可使用年期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存在有關跡象，則會估計有關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之程度。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和尚未可使用的無形資產至少每年進行一次減值測試，並在有跡象表明其可能發生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可收回金額進行個別估計。倘不能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此外，本集團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公司資產可能出現減值。倘存在有關跡象，如能識別到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公司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則分配至能識別到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為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確定可收回金額，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的賬面價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乃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該折現率反映市場當前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作出調整之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q)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除商譽外)之減值(續)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須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對於無法合理、一致地分配給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公司資產的一部分，本集團將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包括分配給該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價值)與其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於分配減值虧損時，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然後按比例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內各資產的賬面值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者。本應分配至該資產之減值虧損數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內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之賬面值將調增至其經修訂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之賬面值不得超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在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應釐定之賬面值。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r) 金融資產之減值

本集團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進行減值評估之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化。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由金融工具預期年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是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一部分。

本集團一直就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是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採用撥備矩陣估計的，並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總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目前及預測狀況方向(包括貨幣時間價值，如適用)的評估作出調整。

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而言，倘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但是，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該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報告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事件的風險進行比較。於作出此項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或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從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庫和其他類似組織獲得的本集團債務人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對各種外界實際來源的考慮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經濟預測資料。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r)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具體而言，於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實際或預期的外界(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顯著惡化；
- 特定金融工具的外部市場信貸風險指標顯著惡化；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時或預期會出現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 債務人實際或預期的經營業績顯著惡化；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則本集團會假定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另有合理可靠的資料證明並無顯著增加則作別論。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r)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儘管如上所述，倘金融工具於報告日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假設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在以下情況下，金融工具被釐定為具有低信貸風險：

- (i) 該金融工具的違約風險較低；
- (ii) 債務人具備很強的能力可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及
- (iii) 經濟和商業條件的長期不利變化可能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

當金融資產根據全球認可之定義具有「投資級」的外部信貸評級，或者如果無法獲得外部評級且該資產的內部評級為「良好」，則本集團認為該金融資產具有低信貸風險。良好意味著交易對手的財務狀況良好且沒有逾期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成效，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以確保有關標準能夠於款項逾期之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違約的定義

本集團認為，出於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以下事項構成違約事件，因為歷史經驗表明，符合以下任一標準的應收款項通常無法收回：

- 當交易對手違反財務契約時；或
- 內部編製或從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不論上述分析的結果，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即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具有說明更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r)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

當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時，該金融資產即為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交易對手陷入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交易對手的貸款人出於與交易對手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交易對手授予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寬限；
- 交易對手甚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由於財務困難，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款項的可能時(包括債務人被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或應收款項已逾期超過兩年，視乎各情況孰早出現)，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根據本集團收回款項的程序，並經酌情考慮法律意見，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能受到執法活動的影響。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件。任何收回的款項於損益中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虧損率(即違約造成損失的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乃根據過往的數據進行評估，並就前述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以發生相關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而釐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本集團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期信貸虧損時，採用實際權益方法，使用撥備矩陣，並考慮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無須耗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就能獲取的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r) 金融資產之減值(續)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對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根據合約本集團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收到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原始實際利率折現。對於租賃應收款，用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量應收租賃款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將所有金融工具的減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戶對其賬面值進行相應調整，但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除外，其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投資重估儲備累計，且不減少該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值。

(s) 撥備及或有負債

當本集團因過去事項而承擔現時的法定或推定責任，且履行該責任很可能需要經濟利益流出且能夠作出可靠估計時，則對該責任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屬重大，按照預計為履行責任而產生的開支的現值計提準備。

倘可能無需經濟利益流出，或金額無法可靠估計，則該責任作為或有負債披露，除非流出的可能性極小。可能的責任(其存在僅通過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的發生或不發生來確認)亦作為或有負債披露，除非流出的可能性極小。

(t) 報告期後事項

提供有關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的額外資料的報告期後事項屬於調整事項，並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倘不屬於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屬重大，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4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對無法明顯從其他來源獲得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被視為相關的因素。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期內確認的會計估計修訂僅影響作出有關修訂的會計期間，則有關修訂僅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會在作出有關修訂的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a)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

在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作出了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惟涉及估計者(見下文)除外。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經濟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

管理層參考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資產管理政策、行業慣例、資產的預期用途、預期的修葺及保養、因市場變更或改進而導致的技術或商業模式過時狀況，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經濟使用年限。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剩餘價值乃根據對等老化資產之現行市價並經考慮相關資產狀況及其他經濟因素後釐定。折舊開支將受管理層估計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經濟使用年限及剩餘價值的重大影響。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a)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關鍵判斷(續)

(ii)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須在多個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所涉及之交易及計算均難以對最終稅務作出明確釐定。倘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則該差額將影響作出該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就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暫時差額而言，本集團會評估收回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能性。遞延稅項資產乃基於本集團的估計及假設確認，並將於可見將來從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應課稅收入中收回。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分別為零港元(二零二三年：23,405,000港元)及1,75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742,000港元)，而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分別為1,93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595,000港元)及9,49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3,894,000港元)。

(b)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以下為報告期末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因素之其他主要來源。此等假設及來源均對下一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造成須作出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

(i) 無形資產減值

要確定商譽和商標是否減值，需要估計已分配商譽及商標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來自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折現率以計算現值。如果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者由於事實和情況的變化導致未來現金流量的下調或折現率的上調，則可能會產生重大的減值虧損或進一步的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主要於美國地區批發及分銷玩具(附註21)的商譽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二三年：41,822,000港元)，此前已確認132,82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1,000,000港元)的累計減值虧損。減值虧損計算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b)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ii)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如有)列賬。在確定資產是否發生減值時，本集團必須作出判斷和估計，尤其是在評估以下事項時：(1)是否發生了事件或出現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任何指標；(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為依據；及(3)估計可收回金額時應用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和適當的折現率。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包括在能夠確定合理和一致的分配基礎的情況下對公司資產進行分配，否則可收回金額按已分配相關公司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的最小組別確定。更改假設和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折現率或增長率，可能會對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81,28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9,518,000港元)及38,99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14,462,000港元)，已扣除於本年度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13,04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000,000港元)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38,28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ii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基於當前市況及製造及銷售同類產品的歷史經驗。由於客戶品味發生變化及競爭對手為應對嚴峻行業週期採取行動，有關估計可能會發生重大變化。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賬面值為307,75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9,275,000港元)。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b)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iv)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之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前瞻性地釐定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撥備，並於首次確認資產時確認預計全期虧損。撥備矩陣乃根據本集團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在預計年期內的歷史觀察違約率釐定，並基於前瞻性估計作出調整。在作出判斷時，管理層會考慮可獲得的合理並可作為支持的前瞻性資料，例如客戶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化、業務及客戶財務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化。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管理層會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為77,591,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款項7,19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3,521,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款項5,556,000港元))。

(v)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按金減值

管理層根據附屬公司將獲得地塊的公平值估計本集團收購該附屬公司的已付按金的可收回金額。本公司已取得獨立外部估值，以支持管理層對該等地塊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估計。估值取決於若干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的關鍵假設，包括可資比較物業所用的調整因素。該等調整因素的任何變動將導致進一步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支付的按金的賬面值為105,0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14,847,000港元)。

6. 財務風險管理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因以外幣(即交易所涉業務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而面臨外匯風險。產生外匯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本集團目前並無制訂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的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察其外匯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下表詳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就已確認美元及人民幣(與實體有關的功能貨幣除外)計值資產或負債所面對的外匯風險：

	面對外匯風險			
	資產		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美元	51,180	148,141	33,185	26,803
人民幣	156	158	1,036	3,347
	51,336	148,299	34,221	30,150

敏感度分析

下表說明假設所有其他風險變量維持不變，本集團面臨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於報告期末發生變動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保留盈利於當日將會產生的即時變動。

	匯率 上升／(下降)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除稅後虧損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美元	0.5%	(90)	90	(607)	607
	(0.5%)	90	(90)	607	(607)
人民幣	5%	44	(44)	159	(159)
	(5%)	(44)	44	(159)	15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而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的最大信貸風險來自於綜合財務報表各附註所述各已確認金融資產的賬面值。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與其應收貿易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的合約現金流量有關。

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存放於在跨國經營中聲譽良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投資交易乃與信貸評級良好的金融機構進行，本集團預期不會有任何重大交易對手風險。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會出現任何因該等銀行和金融機構不履約而產生的虧損，因為他們過去並無違約記錄。

對於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按等同於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本集團已制定政策以確保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進行銷售。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公司董事已委派一組人員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未收之債項。對所有需要信貸超過一定金額的客戶結餘進行單獨信貸評估，並對剩餘結餘進行集體評估。這些評估側重於客戶過去到期付款的過往記錄和當前的支付能力，並考慮到客戶的特定資料以及與客戶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存在集中的信貸風險，因為64%(二零二三年：75%)的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對於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表提供了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臨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信貸風險和預期信貸虧損的相關資料：

	流動 千港元	逾期 90日以下 千港元	逾期 90日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 單項評估				
• 公司A	11,932	3,146	566	15,644
• 公司B	6,932	—	337	7,269
• 公司C	5,907	—	199	6,106
• 公司D	21,134	1,938	33	23,105
	45,905	5,084	1,135	52,124
— 整體評估	18,276	8,501	1,022	27,799
— 具體評估	—	—	4,859	4,859
總計	64,181	13,585	7,016	84,782
預期虧損率				
— 單項評估				
• 公司A	0.10%	0.20%	0.34%	
• 公司B	0.08%	0.18%	0.35%	
• 公司C	0.06%	0.13%	0.17%	
• 公司D	0.02%	0.03%	0.14%	
— 整體評估	3.90%	9.60%	75.00%	
— 具體評估	—	—	100.00%	
虧損撥備				
— 單項評估				
• 公司A	(12)	(6)	(2)	(20)
• 公司B	(6)	—	(1)	(7)
• 公司C	(4)	—	(1)	(5)
• 公司D	(4)	(1)	—	(5)
	(26)	(7)	(4)	(37)
— 整體評估	(712)	(816)	(767)	(2,295)
— 具體評估	—	—	(4,859)	(4,859)
總計	(738)	(823)	(5,630)	(7,1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對於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表提供了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面臨的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信貸風險和預期信貸虧損的相關資料：

	流動 千港元	逾期90日以下 千港元	逾期90日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總值				
— 單項評估				
• 公司A	22,273	5,465	401	28,139
• 公司B	9,326	—	—	9,326
• 公司C	—	—	—	—
• 公司D	39,518	355	—	39,873
	71,117	5,820	401	77,338
— 整體評估	26,795	7,702	3,684	38,181
— 具體評估	—	—	3,558	3,558
總計	97,912	13,522	7,643	119,077
預期虧損率				
— 單項評估				
• 公司A	0.11%	0.53%	0.78%	
• 公司B	0.11%	0.53%	0.78%	
• 公司C	—	—	—	
• 公司D	0.02%	0.21%	0.34%	
— 整體評估	2.65%	9.26%	13.57%	
— 具體評估	—	—	100.00%	
虧損撥備				
— 單項評估				
• 公司A	(24)	(29)	(3)	(56)
• 公司B	(10)	—	—	(10)
• 公司C	—	—	—	—
• 公司D	(8)	(1)	—	(9)
	(42)	(30)	(3)	(75)
— 整體評估	(710)	(713)	(500)	(1,923)
— 具體評估	—	—	(3,558)	(3,558)
總計	(752)	(743)	(4,061)	(5,556)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對於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續)

下表載列採用簡化方法就應收貿易及票據款項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變動。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個體及整體評估 — 未信貸減值)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具體評估 — 已信貸減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315	2,333	3,648
轉移至信貸減值	(1,225)	1,225	—
撇銷	(90)	—	(90)
新增源生金融資產	1,998	—	1,99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998	3,558	5,556
轉移至信貸減值	(1,363)	1,363	—
撇銷	—	(62)	(62)
新增源生金融資產	1,738	—	1,738
匯兌差額	(41)	—	(4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2	4,859	7,19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視乎自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而定。倘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出現顯著增加，則減值作為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除其他因素外，管理層考慮分析歷史模式並得出結論，由於信貸風險被評估為低，因此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足的現金儲備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以下為根據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作出的到期分析：

	少於一年或 按要求 千港元	一至二年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五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27,007	—	—	—	27,007	27,0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7,421	—	—	—	77,421	77,42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904	—	—	—	2,904	2,904
銀行借貸(附註)	5,323	—	—	—	5,323	5,242
租賃負債	15,356	13,439	37,906	43,303	110,004	72,298
	128,011	13,439	37,906	43,303	222,659	184,87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貿易款項	30,305	—	—	—	30,305	30,30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1,105	—	—	—	71,105	71,105
銀行借貸(附註)	2,096	2,485	—	—	4,581	4,234
租賃負債	17,373	5,536	9,253	46,801	78,963	45,369
	120,879	8,021	9,253	46,801	184,954	151,013

附註：上述到期分析中的「少於一年或按要求」及「一至二年」的時間段包括了附帶按要求償款條款的銀行借貸。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貸的未折現本金總額分別約為5,242,000港元及4,234,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其酌處權要求立即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此銀行借貸將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利率風險來自並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對沖政策減緩有關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固定利率計息的銀行定期存款。

由於管理層認為浮動利率銀行借貸及銀行存款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敏感性分析中不包括銀行借貸、銀行存款及銀行現金。

(e) 金融工具類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77,591	113,521
租賃及其他按金	7,184	11,608
其他應收款項	3,054	4,586
三個月後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	899	—
銀行及現金結餘	56,834	181,202
	145,562	310,917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7,007	30,30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77,421	71,105
銀行借貸	5,242	4,234
租賃負債	72,298	45,36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904	—
	184,872	151,01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f) 公平值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g)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是為確保本集團能有持續的經營能力，同時通過最佳的債務與權益組合，以使擁有人得到最大回報。

本集團視總權益為資本並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情況的轉變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通過調整對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及程序並無轉變。

本集團運用資本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資本負債比率按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本集團的政策旨在維持資本負債比率於合適水平。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總債務		
銀行借貸	5,242	4,234
租賃負債	72,298	45,369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904	—
	80,444	49,603
總權益	494,562	851,230
資本負債比率	16.3%	5.8%

7. 營業額

(a) 劃分營業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營業額		
按主要產品線劃分：		
— 玩具之製造及貿易	439,957	692,149
— 照明產品之製造及貿易	16,902	22,337
	456,859	714,486
確認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456,859	714,486

(b) 履約義務

銷售玩具及照明產品的營業額在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於產品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履約責任於產品控制權已轉移予客戶，且客戶已透過主導產品的其他使用及取得產品絕大部分利益的能力而取得產品控制權的時間點獲得履行。一般信貸期為交付後30至90天。

(c) 分配至與客戶合約的剩餘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

本集團並無原預期期限超過一年的營業額合約，因此管理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的可行權宜辦法，不披露分配至於報告期末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額。

(d) 就合約負債確認的營業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中的年內已確認營業額	652	2,5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分類乃根據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資料釐定。執行董事從產品及服務角度考慮業務。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主要從事兩個不同的營運及可呈報分類，該等分類承受不同的業務風險及不同的經濟特徵，並已改變其內部呈報架構。本集團現將玩具及照明經營分部(先前按客戶的地理位置劃分)歸為製造單一可呈報營運分類，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應資料因此予以重列。兩個可呈報營運分類如下：

製造 — 製造及銷售玩具及照明產品

物業開發 — 開發物業以待銷售

本公司執行董事視玩具及照明產品之製造及貿易之經營業務為單一營運分類。

就監控分類表現及在分類之間分配資源目的：

- 分類損益不包括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酬金、財務費用及所得稅；
- 分類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即期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該等項目均為集中管理；及
- 分類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即期稅項負債及其他公司負債。

8. 分類資料(續)

(a) 分類營業額及業績：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劃分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456,859	–	456,859
分類業績	(251,386)	–	(251,386)
未分配其他收入(附註9)			11,319
未分配其他收益或虧損(附註10)			4,559
未分配公司開支			(35,969)
財務費用			(4,473)
除稅前虧損			(275,950)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714,486	–	714,486
分類業績	(88,953)	–	(88,953)
未分配其他收入(附註9)			26,652
未分配其他收益或虧損(附註10)			10,445
未分配公司開支			(42,971)
財務費用			(3,801)
除稅前虧損			(98,6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續)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435,715	253,682	689,397
未分配資產			
— 即期稅項資產			1,939
— 其他公司資產			2,825
資產總值			694,161
負債			
分類負債	187,377	7	187,384
未分配負債			
— 遞延稅項負債			1,759
— 即期稅項負債			9,497
— 其他公司負債			959
負債總額			199,599

8. 分類資料(續)

(b) 分類資產及負債：(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分析：(續)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重列)

	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697,855	—	697,855
未分配資產			
— 遞延稅項資產			23,405
— 使用權資產			165,465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已付按金			114,847
— 即期稅項資產			1,595
— 其他公司資產			28,189
資產總值			1,031,356
負債			
分類負債	150,104	—	150,104
未分配負債			
— 遞延稅項負債			1,742
— 即期稅項負債			23,894
— 其他公司負債			4,386
負債總額			180,12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分類資料(續)

(c) 所在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香港、越南、美國、加拿大、歐洲、中國、澳洲、墨西哥及其他國家。

本集團的營業額資料按客戶的地理位置呈列，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資料則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營業額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經營所在地)	—	—	754	1,338
越南	—	—	184,334	378,827
美國	282,349	483,592	12	58,149
中國	—	—	28,748	34,526
歐洲	73,700	88,384	10,202	1,354
加拿大	42,026	66,298	—	858
澳洲	29,320	36,046	1,327	15,597
南美洲	10,699	13,414	—	—
墨西哥	7,959	11,349	—	—
其他國家	10,806	15,403	—	—
	456,859	714,486	224,623	489,311
	456,859	714,486	225,377	490,649

附註： 上述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以及租賃及其他按金。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佔本集團年內營業額10%或以上的各主要客戶的營業額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149,896	253,538
客戶B	69,945	80,805

上述營業額來自製造分類的玩具銷售。

8. 分類資料(續)

(e) 其他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其他資料分析：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43,862	—	9,071	52,933
添置非流動資產	61,545	—	11,214	72,759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41,822	—	—	41,82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0,349	—	2,692	13,041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738	—	—	1,738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38,284	—	—	38,284
存貨撇減撥回	(1,015)	—	—	(1,015)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製造 千港元	物業開發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折舊及攤銷	47,156	—	11,204	58,360
添置非流動資產	12,613	—	7,359	19,972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55,000	—	—	55,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0,000	—	3,000	13,0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 按金減值虧損撥回	—	—	(11,000)	(11,00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998	—	—	1,998
存貨撇減	23,230	—	—	23,2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06	3,348
來自轉租使用權資產的收入	3,526	3,396
特許權使用費收入	29	25
賽馬賺取的獎金	5,300	4,301
其他(附註)	1,358	15,582
	11,319	26,652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賽馬賺取的獎金包括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附屬公司Y」)向一名關聯方借入的賽馬中賺取賽馬獎金472,000澳元(相當於2,44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關聯方借入賽馬賺取的獎金2,876,000澳元(相當於15,245,000港元)分類為賽馬管理服務賺取的獎金，並計入其他項目，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獎金淨額約2,387,000澳元(相等於12,651,000港元)(經賽馬官方扣除商品服務稅及費用)存入附屬公司Y的銀行賬戶。於二零二四年九月，本集團不再向該關聯方借入賽馬，故此後再無賺取任何獎金。

10.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322)	435
匯兌虧損淨額	(8,317)	(990)
解散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附註)	13,00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按金減值虧損撥回	—	11,000
提前終止一項租賃之收益	198	—
	4,559	10,445

附註： 於一間附屬公司解散當日，該附屬公司的淨負債包括一筆稅項撥備13,000,000港元。完成解散手續後產生已確認收益13,000,000港元。

11. 財務費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220	384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4,253	3,417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	4,473	3,801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	—
— 其他司法權區		
年度撥備	686	16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397)	1,824
	(711)	1,992
遞延稅項	23,492	2,320
	22,781	4,312

根據香港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該金額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的溢利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且本集團有足夠的結轉稅務虧損可抵銷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需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於越南營運的附屬公司按10%至20%(二零二三年：10%至20%)計提越南企業所得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於美國營運的附屬公司按美國聯邦稅率21%(二零二三年：21%)以及適用美國州份稅率計提所得稅撥備。

其他司法管轄地區課稅按相關司法管轄地區之稅率計算。

年內所得稅支出與稅前虧損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275,950)	(98,628)
按各司法管轄區適用的國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48,870)	(8,199)
毋須繳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939)	(4,219)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21,190	11,73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7,551	4,940
使用先前確認之稅項虧損	—	(1,671)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285)	(89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1,397)	1,824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的稅務影響	28,531	802
所得稅開支	22,781	4,312

13. 年度虧損

本集團的年度虧損於(計入)扣除下列各項後列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3,546	3,851
— 非審核服務	75	1,074
已售存貨成本	304,493	405,806
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1,015)	23,23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1,612	37,109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1,321	21,251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41,822	55,000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38,284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13,041	13,00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738	1,998
特許權使用費開支(計入分銷及銷售支出)	43,286	60,718
確認為開支的研發費用	3,666	20,237

附註：已售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開支及撇減撥回/存貨撇減有關的88,66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3,516,000港元)，該金額亦計入就各開支類別單獨披露的各自總額內。

14.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193,388	185,37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871	3,090
員工福利	7,968	10,465
	204,227	198,93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僱員福利開支(續)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位(二零二三年：一位)董事，其酬金已於附註15披露。其餘三位(二零二三年：四位)人士之酬金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8,928	12,73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9	366
	9,187	13,097

本公司最高薪酬員工(不是本公司董事)的人數按以下薪酬區間劃分如下：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3	2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1

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上述最高薪酬人士中的任何人支付或應付任何款項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15.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酬金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鄭榕彬	—	516	—	516
Shirley Marie Price(附註i)	—	3,900	135	4,035
鄭敬璋	—	2,405	148	2,553
葉曉霞(附註ii)	—	3,250	18	3,2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附註v)	110	—	—	110
麥兆中	110	—	—	110
邢家維	110	—	—	110
崔家興	110	—	—	110
總計	440	10,071	301	10,812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鄭榕彬	—	1,119	—	1,119
謝錦華(附註iii)	—	1,423	—	1,423
曾松華(附註iv)	—	1,015	17	1,032
鄭敬璋	—	2,413	137	2,550
葉曉霞(附註ii)	—	3,250	18	3,2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海林(附註v)	110	—	—	110
麥兆中	110	—	—	110
邢家維	110	—	—	110
崔家興	83	—	—	83
總計	413	9,220	172	9,8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酬金(續)

附註i：自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起獲委任。

附註ii：葉曉霞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

附註iii：已辭任，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

附註iv：已辭任，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

附註v：已辭任，自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七日生效。

概無董事於本年度放棄任何薪酬(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之重大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及結餘外，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且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之關聯方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並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c) 董事離職福利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收取任何離職福利(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d) 就獲得董事服務向第三方支付代價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就獲得董事服務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代價(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e) 有關以董事、該等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與該等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以董事、彼等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董事的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准貸款或其他交易(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16. 退休福利－界定供款計劃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在若干情況下，連續受僱至少五年的香港僱員有權獲得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該等情況包括僱員因嚴重不當行為或裁員以外的原因被解僱，僱員在65歲或以上辭職，或僱傭合約為固定期限且到期後不再重續。應付長期服務金金額乃參考僱員的最終薪金（上限為22,500港元）及服務年限，並扣除本集團向強制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或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職業退休計劃條例」）計劃供款所產生的任何應計福利金額而釐定，每名僱員的總上限為390,000港元。目前，本集團並無任何單獨的資金安排以履行其長期服務金責任。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政府在憲報刊登修訂條例，廢除使用僱主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產生的應計福利抵銷長期服務金。廢除將於過渡日期（即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正式生效。此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預期亦將推出一項補貼計劃，以協助僱主於過渡日期後的25年期間，僱主每年可向每位僱員支付不超過一定金額的長期服務金。

根據修訂條例，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後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加上／減去任何正／負回報，可繼續用作抵銷過渡日期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但並無資格抵銷過渡日期後的長期服務金責任。另一方面，本集團於過渡前、過渡時或過渡後作出的自願供款所產生的應計利益可繼續用於抵銷過渡前及過渡後的長期服務金。此外，過渡日期前的長期服務金責任將繼續有效，並根據緊接過渡日期前的最後一個月工資和截至該日期的服務年限進行計算。

本集團已確定，修訂條例主要影響本集團就參與強積金計劃的香港僱員的長期服務金責任。修訂條例對本集團就參與本集團職業退休計劃的僱員的長期服務金責任並無重大影響。

澳門之合資格僱員目前正參與一項由當地政府設立之社會保險金計劃。本集團會就符合若干資格要求之當地僱員作出固定之供款。

越南之合資格僱員現正參與一項由當地市政府設立之界定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乃按僱員薪酬之若干百分比計算。

本公司在美國為符合有關年齡及服務年期之若干資格規定之所有當地僱員，設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批准及已付股息：		
— 二零二三年第二次中期(每股3港仙)	22,686	—
— 二零二四年中期(每股1.5港仙)	11,343	—
— 二零二二年末期(每股8港仙)	—	60,496
— 二零二三年中期(每股2港仙)	—	15,124
	34,029	75,620

於報告期後，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

1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298,573)	(102,604)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6,203,000	756,203,000

由於本公司於兩個年度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械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50,603	21,583	245,517	154,267	4,614	63,091	639,675
添置	1,685	125	2,023	-	853	13,360	18,046
出售	-	-	(4,694)	-	-	(10,272)	(14,966)
匯兌差額	(2,742)	35	(5,978)	-	(532)	(864)	(10,08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9,546	21,743	236,868	154,267	4,935	65,315	632,674
添置	4,113	521	888	-	581	18,921	25,024
出售	(274)	(11,995)	(19,372)	(379)	-	(40,841)	(72,861)
重新分類	1,335	-	-	-	(1,335)	-	-
匯兌差額	(7,472)	(101)	(11,363)	-	(158)	(3,728)	(22,82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7,248	10,168	207,021	153,888	4,023	39,667	562,015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3,413	17,511	192,727	153,888	-	46,255	483,794
年度支出	5,696	617	18,237	-	-	12,559	37,109
年度減值虧損	10,000	-	-	-	3,000	-	13,000
出售	-	-	(4,752)	-	-	(9,817)	(14,569)
匯兌差額	(1,331)	14	(5,004)	-	-	143	(6,17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7,778	18,142	201,208	153,888	3,000	49,140	513,156
年度支出	4,892	551	17,207	-	-	8,962	31,612
年度減值虧損	-	1,485	-	-	-	11,556	13,041
出售	(256)	(11,199)	(18,291)	-	-	(31,264)	(61,010)
匯兌差額	(3,140)	(79)	(9,461)	-	(21)	(3,366)	(16,06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274	8,900	190,663	153,888	2,979	35,028	480,732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974	1,268	16,358	-	1,044	4,639	81,283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68	3,601	35,660	379	1,935	16,175	119,518

附註：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包括工具設備、容器、汽車、傢俱及裝置及存活牲畜（不涉及生物轉化的銷售）。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該等存活牲畜（詳情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ii)）後，其他包括工具設備、容器、汽車以及傢俱及裝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及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辦公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0,546	54,907	173	235,626
添置	–	1,926	–	1,926
折舊	(4,809)	(16,267)	(175)	(21,251)
匯兌差額	(1,319)	(522)	2	(1,839)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74,418	40,044	–	214,462
添置	–	47,735	–	47,735
折舊	(4,594)	(16,727)	–	(21,321)
終止租賃	–	(802)	–	(802)
減值虧損	–	(38,284)	–	(38,284)
重新分類為存貨(附註23)	(147,578)	–	–	(147,578)
匯兌差額	(13,747)	(1,470)	–	(15,21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499	30,496	–	38,995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附註13)	21,321	21,251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計入融資成本)(附註11)	4,253	3,417
有關短期租賃之開支	11,891	7,599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33,453	29,206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為其業務營運已租賃物業及辦公室設備。租賃合約按固定期限1至50年訂立(二零二三年：1至50年)。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的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限。

21. 無形資產

	商譽 千港元 (附註(c) 及(d))	專利 千港元	商標 千港元 (附註(b))	電視節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呈報	101,323	14,630	9,278	68,489	193,720
調整(附註(a))	36,000	–	–	–	36,000
重列	137,323	14,630	9,278	68,489	229,720
匯兌差額	–	–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37,323	14,630	9,278	68,489	229,720
撇銷	–	(4,877)	–	(68,489)	(73,3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323	9,753	9,278	–	156,354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呈報	4,501	14,630	9,278	68,489	96,898
調整(附註(a))	36,000	–	–	–	36,000
重列	40,501	14,630	9,278	68,489	132,898
年度減值虧損	55,000	–	–	–	55,00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5,501	14,630	9,278	68,489	187,898
撇銷	–	(4,877)	–	(68,489)	(73,366)
年度減值虧損	41,822	–	–	–	41,82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7,323	9,753	9,278	–	156,354
賬面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822	–	–	–	41,822

附註：

(a) 此指商譽成本及減值虧損於過往年度互相抵銷。

(b)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業務合併收購之商標的法定年限為10年，但可每10年以極低的費用續期。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會持續為商標續期，並不會有任何困難。因此，鑒於商標預期會無限期帶來淨現金流入，本集團董事認為商標具無限可使用年期。在可使用年期被釐定為有限之前，商標將不會攤銷。然而，其將每年及於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無形資產(續)

附註：(續)

(c) 玩具業務商譽的減值測試

與二零零七年收購Funrise Holdings、LLC、Funrise, Inc.及Code 3 Collectibles LLC有關的商譽(成本為132,82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32,822,000港元))主要分配至本集團於美國市場從事玩具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A」)。本集團每年或於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更頻繁地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

現金產生單位A之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釐定。有關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之五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

下表載列計算使用價值所用的主要假設：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營業額增長率	5%至37%	-22%至6%
預算毛利率	43%至46%	48%
長期增長率	3%	2.5%
稅前折現率	11.5%	16.5%

管理層已釐定分配予上述各主要假設的價值如下：

假設	用於確定數值的方法
營業額	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新產品推出及市場趨勢的預期。預期首個年度的增長率37%主要來源於已確認在手訂單以及預期來自一名長期客戶的需求。
預算毛利率	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未來的預期。
長期增長率	此乃推算超過五年期間現金流量所用的增長率，該增長率與市場趨勢一致。
稅前折現率	反映與相關營運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折現率減少歸因於市場風險溢價及本公司特定風險溢價減少。

根據使用價值計算，可收回金額低於現金產生單位A的賬面值，因此對現金產生單位A的相關資產計提減值虧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商譽減值虧損	41,822	55,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10,349	—
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	38,284	—
	90,455	55,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主要假設的合理潛在變動不會導致現金產生單位A相關資產的進一步減值虧損。

21. 無形資產(續)

附註：(續)

(d) 照明產品業務商譽及商標的減值測試

與收購Fern-Howard Limited有關的商譽(成本為4,50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501,000港元))及商標(成本為9,27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9,278,000港元))分配至本集團從事節能照明產品設計、製造、市場推廣及分銷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B」)。本集團每年或於出現可能減值跡象時更頻繁地對商譽及商標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於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結算日的可收回金額與賬面值。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現金產生單位B確認全數減值撥備。現金產生單位B之可收回金額基於使用價值之計算釐定。有關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之五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

管理層評估認為，現金產生單位B的實際表現及近期市場發展仍與董事會先前批准的折現現金流量預測一致。因此，過往年度所用假設及輸入數據就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現金產生單位B年度減值測試的現金流量而言仍然適用。五年以上之現金流量使用2%(二零二三年：2%)之永續增長率推算。現金流量預測應用之稅前折現率為21%(二零二三年：21%)，其反映與有關營運單位有關之特定風險。現金流量預測應用之銷售增長率為1%至2%(二零二三年：1%至2%)。

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現金產生單位B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因此概無撥回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分別確認累計減值虧損4,501,000港元及9,278,000港元後，商譽及商標的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發行資本／註冊資本	間接擁有之 所有權／投票權／ 分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Funrise, Inc.	美國	7,500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玩具批發分銷及進口，以及與其產品系列相關的配件的銷售
Funrise Toys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 優先股 90,000港元 普通股 10,000港元 可贖回股份	100%	100%	玩具批發分銷及進口，以及與其產品系列相關的配件的銷售
Funrise Toys (HK) Limited	香港	1,00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玩具批發分銷及進口，以及與其產品系列相關的配件的銷售
Mega Management Services Limited	香港	10港元 普通股	100%	100%	提供管理服務
Javi Investment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160,000,000,000越南盾 普通股	100%	100%	物業開發
建恒企業(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Samoa	1,0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玩具之購買及貿易

2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發行資本／註冊資本	間接擁有之 所有權／投票權／ 分佔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Matrix Manufacturing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越南	14,960,000美元 繳入	100%	100%	玩具及照明產品製造
Keyhinge Toys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47,719,000美元 繳入法定資本	100%	100%	玩具及照明產品製造 及物業開發
Matrix Vinh Company Limited	越南	4,849,000美元 繳入法定資本	100%	100%	玩具製造
美力時塑料製品廠(中山)有限公司(附註)	中國	5,910,000美元 註冊資本	100%	100%	玩具製造
Matrix Light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0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照明產品貿易
Viribright Lighting Inc.	美國	1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100%	照明產品貿易
Fern-Howard Limited	英國	2,769,252英鎊 普通股	65%	65%	照明產品之製造及貿易

附註：一間於中國之外商獨資企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存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物業開發			
持作開發待售的租賃土地	(a)	147,578	–
製造業務	(b)		
原材料		65,302	56,916
在建工程		38,930	37,219
製成品		55,941	95,140
		160,173	189,275
		307,751	189,275

附註：

- (a) 預期將於一年多以後建成但於正常營運週期內的物業歸類為流動資產。
- (b) 確認為開支並計入損益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賬面值	305,508	382,576
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1,015)	23,230
	304,493	405,806

因使用、出售或估計可變現淨值增加而撥回過往年度的存貨撇減數額。

24.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81,892	119,077
應收票據	2,890	–
	84,782	119,077
減：呆賬撥備	(7,191)	(5,556)
	77,591	113,521

應收票據乃就本集團獲授借貸(詳情披露於附註29)貼現予一間銀行。

本集團通常授予其客戶介乎30日至90日的賒賬期。基於發票日期扣除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60日	53,338	82,216
61至90日	8,146	5,403
90日以上	16,107	25,902
	77,591	113,521

年內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虧損撥備賬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556	3,648
年內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1,738	1,998
撇銷	(62)	(90)
匯兌變動	(4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191	5,55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a) 計入非流動資產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已付的按金(附註)	105,099	114,847
租金及其他按金	4,474	6,239
	109,573	121,086
(b) 計入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6,243	5,824
可退回增值稅	4,606	7,125
預付供應商款項	2,683	2,566
租金及其他按金	2,710	5,369
其他應收款項	3,054	4,586
	19,296	25,470

附註：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Keyhinge Toys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KVN」)與個別人士(「賣方」)就建議收購一間附屬公司(即Kim Bao An Company Limited(「KBA」))訂立資本轉讓主協議(「主協議」)。根據主協議，賣方有條件同意向KVN出售KBA全部股權，總現金代價約為356,950,000,000越南盾(相當於約114,847,000港元)，惟須遵守先決條件。於完成前，KBA須獲得越南峴港市若干地塊的相關土地使用權，而取得土地所有權的手續仍在辦理中。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賣方向KVN出售其中一幅非核心地塊並退還若干按金約12,171,000,000越南盾(相當於約3,710,000港元)。於報告期後，賣方出售其他非核心地塊總代價為54,900,000,000越南盾(相當於約16,470,000港元)，且截至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向KVN退還共計約26,628,000,000越南盾(相當於約7,989,000港元)。

26. 三個月以上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銀行及現金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三個月以上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	899	—
銀行及現金結餘		
手頭現金	39	80
銀行現金	56,795	181,122
銀行及現金結餘總額	56,834	181,20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個月以上到期的銀行定期存款按固定年利率3.9%計息，而銀行現金按可變市場年利率0.01%至0.3%(二零二三年：0.01%至3.75%)計息。

27. 應付貿易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27,007	30,30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僱員福利開支	24,060	24,9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361	46,165
	77,421	71,105
	104,428	101,410

應付貿易款項基於賬單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60日	18,517	25,252
61至90日	5,897	2,006
90日以上	2,593	3,047
	27,007	30,3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在履行義務之前開具賬單		
— 玩具銷售	3,382	3,274
— 照明產品銷售	89	203
	3,471	3,477

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將商品控制權轉予客戶之前客戶支付押金時產生。合約負債預計將於一年內結清。

合約負債變動：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3,477	2,549
因本年確認收入而減少之合約負債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	(652)	(2,549)
由於玩具及照明產品銷售提前開具賬單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648	3,477
匯兌差額	(2)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471	3,477

29. 銀行借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2,352	4,234
保理應收票據所得銀行借貸	2,890	—
	5,242	4,234

29. 銀行借貸(續)

銀行借貸須按以下方式償還：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5,242	1,85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	2,382
	5,242	4,234
減：一年內到期償還的部分銀行借貸	(5,242)	(1,852)
一年後到期償還但包含按需條款之還款額的部分銀行借貸	–	(2,382)
非流動負債下顯示之金額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5,24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234,000港元)乃以年利率1.75%(二零二三年：1.75%)加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浮動利率計息，並由i)應收票據2,890,000港元；及ii)本集團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提供擔保。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為5.95%(二零二三年：6.22%)。

30. 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以內	10,552	14,750
一年至兩年內	9,268	3,450
兩年至五年內	29,382	3,578
超過五年	23,096	23,591
	72,298	45,369
減：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列入流動負債)	(10,552)	(14,749)
於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61,746	30,6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組成部分以及年內變動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呆賬撥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783)	(1,232)	(109)	(22,355)	(24,479)
計入本年度損益(附註12)	16	452	—	1,852	2,320
匯兌差額	—	—	—	496	49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67)	(780)	(109)	(20,007)	(21,663)
計入本年度損益(附註12)	780	780	109	21,823	23,492
匯兌差額	(8)	—	—	(62)	(7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	—	1,754	1,759

附註：有關金額主要指於美國運營之附屬公司之研發、應計假期及獎金產生之暫時差額。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反映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23,405)
遞延稅項負債	1,759	1,742
	1,759	(21,663)

結轉之稅項虧損可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須以有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變現之相關稅項利益為限。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確認稅項虧損約574,1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344,909,000港元)，因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並無就此確認遞延稅項資產。該等稅項虧損可無限地結轉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

32. 股本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	100,000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並已全額支付：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6,203	75,620	756,203	75,620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由權益和借貸組成。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金額、向股東返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借款。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目標、政策或流程並無發生變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230,694	406,315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399,755	399,755
		630,449	806,070
流動資產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5	19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33,695	140,28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951	3,816
		135,811	144,29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13	1,433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14,700	283,439
		315,413	284,872
流動負債淨額		(179,602)	(140,581)
資產淨值		450,847	665,48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2	75,620	75,620
儲備	34	375,227	589,869
權益總額		450,847	665,489

經由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鄭榕彬先生
董事

葉曉霞女士
董事

33.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之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33(b)(i))	股東繳資 千港元 (附註33(b)(ii))	繳入盈餘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89,090	19,689	3,661	456,585	669,025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3,536)	(3,536)
已付股息(附註17)	-	-	-	(75,620)	(75,62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9,090	19,689	3,661	377,429	589,869
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180,613)	(180,613)
轉撥至保留溢利	-	(19,689)	-	19,689	-
已付股息(附註17)	-	-	-	(34,029)	(34,02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9,090	-	3,661	182,476	375,22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儲備

(a) 本集團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本集團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b)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股份溢價賬

股份溢價指以超過每股面值的價格發行股份所產生的溢價。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只要緊接建議派發股息日期後，本公司有能力償還其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資金可分派予本公司股東。

(ii) 股東繳資

股東繳資是指沒收從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中產生的視同繳資，即非流動且無息，包括對貸款的推算利息調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董事會決議案，股東繳資乃併入保留溢利。

(i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而產生之所有匯兌差額。儲備乃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處理。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是其現金流量已經或未來現金流量將在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量的負債。

	租賃負債 港元	銀行借貸 港元	應付股息 (計入其他 應付款項) 港元	應付一名 董事款項 港元	總計 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1,633	5,945	464	—	68,042
添置	1,926	—	—	—	1,926
現金流量	(21,607)	(2,095)	(75,620)	—	(99,322)
利息開支	3,417	384	—	—	3,801
已宣派股息	—	—	75,620	—	75,620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5,369	4,234	464	—	50,067
添置	47,735	—	—	—	47,735
現金流量	(21,562)	788	(34,029)	2,904	(51,899)
利息開支	4,253	220	—	—	4,473
終止租賃	(1,000)	—	—	—	(1,000)
已宣派股息	—	—	34,029	—	34,029
匯兌差額	(2,497)	—	—	—	(2,497)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72,298	5,242	464	2,904	80,9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租賃現金流量表中包含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經營現金流量	11,891	7,599
於融資現金流量	21,562	21,607

3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發生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已訂約但並無撥備的有關收購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資本開支	737	780

37.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定期就辦公場所及辦公室設備訂立短期租賃。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輸入的短期租賃組合相似。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已與承租人就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安排下的分租倉庫訂立合約。租賃時應收最低租賃付款額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294	3,469
於兩年內	—	294
總計	294	3,763

38. 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年內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13,598	12,311
離職後福利	319	190
	13,917	12,501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

(b) 其他關聯方交易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包括附屬公司Y賺取的賽馬獎金約2,876,000澳元(相當於約15,245,000港元)(附註9)，作為本集團向一間關連公司(「該關聯方」)擁有的若干馬匹提供管理、日常及訓練服務的代價。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鄭榕彬先生亦為該關聯方的董事。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八日，該安排已書面化，而附屬公司Y與該關聯方訂立馬匹借出協議，據此，該關聯方須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起將其賽馬免費借予附屬公司Y。根據本集團獲得的法律意見，賽馬產生的獎金並非與該關聯方的關連交易。因此，收取相關賽馬獎金(於二零二三年分類為關聯方交易)並不符合有關分類標準。於二零二四年九月，附屬公司Y不再向該關聯方借入賽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關聯方交易(續)

(b) 其他關聯方交易(續)

- (ii) 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附屬公司Y訂立協議，以代價2,236,000澳元(相當於11,784,000港元)向該關聯方出售賬面值為2,093,000澳元(相當於11,030,000港元)的34匹馬，並於扣除稅項及出售開支後錄得虧損60,000澳元(相當於316,000港元)。

(c) 與一名關聯方的結餘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2,904	—

該筆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償還期限。

39.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以下資產抵押予金融機構，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信貸融資的抵押品：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票據	2,890	—

財務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業績					
營業額	901,141	1,082,637	986,094	714,486	456,859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8,932	70,916	18,719	(98,628)	(275,950)
所得稅開支	(941)	(16,279)	(16,888)	(4,312)	(22,781)
年度溢利／(虧損)	7,991	54,637	1,831	(102,940)	(298,731)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0,588	55,092	6,228	(102,604)	(298,573)
非控股權益	(2,597)	(455)	(4,397)	(336)	(158)
	7,991	54,637	1,831	(102,940)	(298,731)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	0.014	0.073	0.008	(0.136)	(0.395)
攤薄	0.014	0.073	0.008	(0.136)	(0.395)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1,374,342	1,416,142	1,263,221	1,031,356	694,161
負債總額	(258,702)	(288,974)	(227,456)	(180,126)	199,599
	1,115,640	1,127,168	1,035,765	851,230	494,56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121,383	1,133,366	1,047,414	863,734	507,013
非控股權益	(5,743)	(6,198)	(11,649)	(12,504)	(12,451)
	1,115,640	1,127,168	1,035,765	851,230	494,562

本年報分別以中、英文兩種語言印製，在對兩種文本的說明上發生歧義時，以英文為準。